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八日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或 <http://www.i-chiun.com.tw>

一、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楊柏榮

職稱：總管理處 協理

電話：(02)2299-0001#1500

電子郵件信箱：paijung@i-chiun.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謝同榮

職稱：行銷中心 總經理

電話：(02)2299-0001#2000

電子郵件信箱：trs@i-chiun.com.tw

二、總公司及工廠地址、電話、傳真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五工五路十七號

總公司電話：(02)2299-0001

工廠地址：新北市新莊區五工五路十七、十九號

新北市五股區五權二路三號

新北市五股區五權路四十八號 1 樓

工廠電話：(02)2299-0001

傳 真：(02)2299-4529、2299-0089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85 號 7 樓

網址：<http://www.jihsun.com.tw>

電話：(02)2541-997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阮呂曼玉、林雅慧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臺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http://www.pwc.tw>

電 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i-chiun.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2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28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28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之資訊.....	3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1
肆、募資情形.....	32
一、資本及股份.....	3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7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7
伍、營運概況.....	38
一、業務內容.....	3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3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 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48
四、環保支出資訊.....	48
五、勞資關係.....	48
六、重要契約.....	50
陸、財務概況.....	5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5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是否有財務困難之情事..	6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1
一、財務狀況.....	61
二、財務績效.....	62
三、現金流量.....	6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畫.....	64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64
七、其他重要事項.....	67
捌、特別記載事項.....	6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2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 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

本公司 108 年度在全體員工秉持公司一貫經營理念及諸位股東鼎力支持下，在全球產業及中國同業低價競爭下，營運方面面臨嚴峻挑戰，108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3,665,270 仟元，較 107 年度 3,988,485 仟元，減少 323,215 仟元，減幅 8.10%；營業毛利 332,262 仟元，較 107 年度 337,474 仟元，減少 5,212 仟元，減幅 1.54%；營業損失 209,939 仟元，較 107 年度營業損失 193,174 仟元，營業損失增加 16,765 仟元，損失增幅 8.68%；本期淨損失 177,512 仟元，較 107 年度本期淨損失 109,133 仟元，損失增加 68,379 仟元，損失增幅 62.66%。以 108 年期末發行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108 年度之每股稅後損失為新台幣 0.90 元。

一、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概況如下：

(一) 108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合併財報)：

1.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665,270	3,988,485	(323,215)	(8.10%)
營業成本	3,333,008	3,651,011	(318,003)	(8.71%)
營業毛利	332,262	337,474	(5,212)	(1.54%)
營業費用	542,201	530,648	11,553	2.18%
營業利益(損失)	(209,939)	(193,174)	(16,765)	8.6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200)	67,593	(92,793)	(137.28%)
稅前淨利(損失)	(235,139)	(125,581)	(109,558)	87.24%
所得稅費用(利益)	(49,599)	(10,207)	(39,392)	385.93%
本期淨利(損失)	(185,540)	(115,374)	(70,166)	60.82%
非控制權益	(8,028)	(6,241)	(1,787)	28.63%
本期淨損益	(177,512)	(109,133)	(68,379)	62.6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一)營業收入：108 年營業收入較 107 年度減少 323,215 仟元，減幅 8.10%，雖均熱片及 IC 導線架已量產並持續開發新產品而使營收金額增加，但 LED、SMD 導線架及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因同業競爭及價格降低下，致 108 年整體營收金額減少。

(二)營業費用：108 年主要係營業費用之預期信用減損—呆帳損失及大陸子公司裁員補償金增加所致。

(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108 年產生外幣兌換淨損失而 107 年則為外幣兌換淨利益，使 108 年產生業外淨損失。

(四)非控制權益：108 年非控制權益，主要為非 100%持股之轉投資事業所致。

(二)主要產品生產量

單位：Kpcs

產品名稱	108 年生產量	107 年生產量	成長量	成長率
SMD 導線架	7,006,469	8,375,984	(1,369,515)	(16.35%)
LED 導線架	10,390,448	10,649,069	(258,621)	(2.43%)
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	13,505	15,028	(1,523)	(10.14%)
均熱片	55,078	47,503	7,575	15.95%
合計	17,465,500	19,087,584	(1,622,084)	(8.50%)

(三)銷售量值

單位：Kpcs/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108 年度				107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SMD 導線架	2,479,845	271,238	4,582,892	560,938	2,946,546	360,948	5,551,349	633,465
LED 導線架	825,013	85,466	9,375,953	1,025,471	1,102,146	113,761	9,565,250	1,177,704
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	2	316	14,185	686,471	1	11	15,676	893,899
陶瓷基板	168	149,020	288	257,529	179	168,952	288	236,145
均熱片(半導體)	47,298	390,664	6,195	89,898	35,865	273,430	7,303	68,206
其他	-	19,281	-	128,978	-	9,045	-	52,919
合計	3,352,326	915,985	13,979,513	2,749,285	4,084,737	926,147	15,139,866	3,062,338

本公司主要生產 SMD 及 LED 導線架、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108 年度營業收入 3,665,270 仟元，較 107 年 3,988,485 仟元，減少 323,215 仟元，減幅 8.10%。由於 LED 元件效率持續提升，且在同業競爭及價格下跌壓力下，SMD 導線架呈價穩量跌而營收減少情形。而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因 LED 發光效率提升及成本持續下降因素，使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營收減少。預期未來全球 LED 市場規模仍可穩定，但產品價格長期仍處於下跌趨勢，公司則透過產品銷售組合調整、製程能力提升、開發新產品來因應。另均熱片產品已量產並持續開發新產品，將使營收金額持續成長。

二、109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營運面

- (1)掌握市場趨勢、成為客戶夥伴
- (2)以創新應用為願景、培養新的核心能力
- (3)從製程率提升到附加價值率
- (4)真誠服務、保障客戶、互利共享，共創未來永續之道

2. 創新面

- (1)新的想法、持續改善
- (2)創新後、再大量快速創新
- (3)建立廣泛夥伴關係，以協作促進創新
- (4)為客戶創造附加價值，為人類更佳福祉不斷創新

3. 組織面

- (1)建立組織領導執行力，達成年度計劃目標
- (2)落實績效管理，培育人才
- (3)創造新價值，平衡分享贏得信任

4. 生產面

- (1)危機就是機會，挑戰不可能任務
- (2)建立製程標準，製造均質品質，以獨特服務贏得客戶信賴
- (3)從研發經投料到產出到產品，專心專注高品質、高效率、低成本，建構全球長期競爭力
- (4)透過全球整合掌握生態系統趨勢，深耕本業，提升市佔率
- (5)以成本為始，創造價值為終

5. 行為面

- (1)秉持經營理念執事→處事以誠、行之以敬、言行一致
- (2)以企業為主、尊重客戶、成就員工、創造三贏
- (3)訂立長期策略、穩健經營、以期永續發展

(二)預期銷售數量

單位：Kpcs

產品名稱	預計 109 年銷售量	108 年銷售量	成長量	成長率
SMD 導線架	9,262,822	7,062,737	2,200,085	31.15%
LED 導線架	12,144,928	10,200,966	1,943,962	19.06%
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	13,135	14,187	(1,052)	-7.42%

均熱片(半導體)	73,695	53,493	20,202	37.77%
合計	21,494,580	17,331,383	4,163,197	24.02%

(三)重要產銷政策

1. 生產政策

- (1)管理目標制，提高生產能力。
- (2)績效責任制，落實品質需求。
- (3)成本預算制，有效降低成本。
- (4)模組標準化，提高精度，縮短開發時間。
- (5)研發低成本、高附加價值、具競爭力之產品。

2. 銷售政策

- (1)開發新產品、開發新客戶。
- (2)擴大原有客戶佔有率。
- (3)開創新事業(合作、聯盟、投資、買賣)，創造新價值。
- (4)開發新產品、產品改善，降低成本，創造效益。
- (5)培育人才、行銷國際化
 - (A)依工作職責所需知識及技術，實施教育訓練。
 - (B)重視客戶服務，掌握資訊、拓展市場。

三、未來發展策略

未來一年在半導體(均熱片)及IC導線架，將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新客戶並持續擴增生產規模，提升產品競爭力、增加產能效率，進而提升市佔率。而LED及SMD導線架業務方面，將持續加強產品設計提升生產效率及確保品質穩定，朝向高附加價值產品發展。LED直下式背光模組，將著重於生產技術提升、自動化設備持續優化，以強化生產優勢與品質。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未來一年 LED 導線架及直下式背光模組市場規模仍可穩定成長，但仍受到大陸公司崛起，市場價格競爭影響，使產品價格微幅下跌趨勢，本公司將透過產品及工廠整合並提升製程能力，降低製造成本來因應。

本公司本著處事以誠、行之以敬、言行一致經營理念，因應國際市場及產業變化以滿足客戶需求，增強產品供應機動性，達到國際分工之效益，在經營者穩健踏實及堅持誠信的經營理念下，奠定公司之永續經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創立日期：中華民國 66 年 6 月 30 日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66 年 8 月 18 日

統一編號：35866232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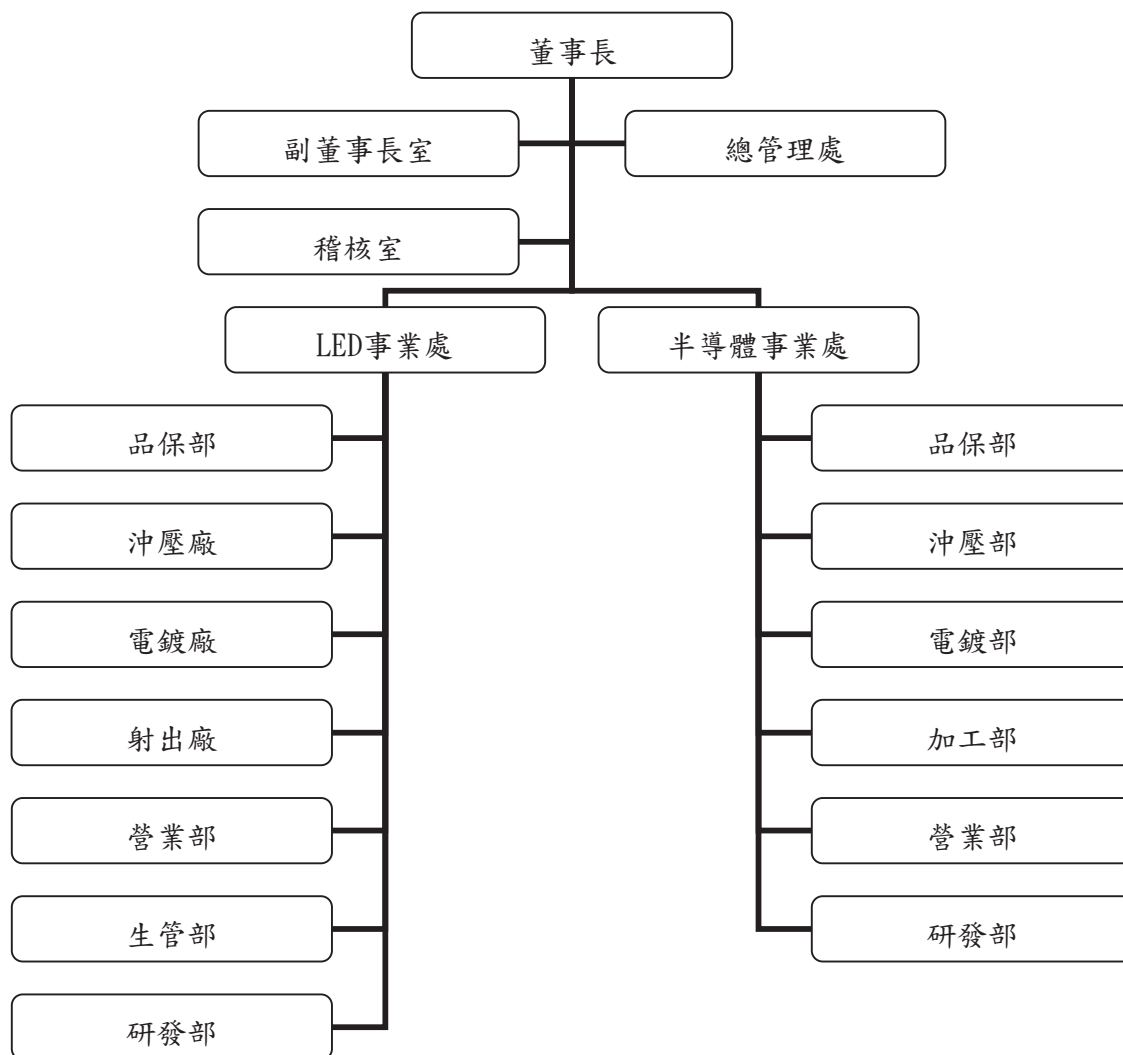
- 1977 年 一詮公司創立於三重市力行路二段 163 號，登記資本額新台幣陸拾萬元。
- 1982 年 遷廠至三重市大有街三十六之八號，生產精密馬達矽鋼定子、矽鋼轉子、矽鋼安定器及水晶振動子零件(Quartz Crystal holder)。瑞士製精密沖壓設備安裝完成。
- 1983 年 開發 LED 半導體零件，進入光電產業。
- 1986 年 經濟部評鑑合格登入三陽工業中衛體系。
- 1988 年 代表三陽工業(股)公司本田中衛體系舉辦 5S 及品質保證廠商觀摩發表會。
- 1990 年 擴廠遷移到新莊市五工五路 17 號(五股工業區)，同時與日本(株)鈴本製作所簽訂技術合作，開發製造 3.5 吋磁碟片中心環(Disk Center Core)元件。
- 1990 年 合併一詮公司資本額增為 94,162 仟元。
- 1991 年 周萬順先生當選中華民國十大青年創業楷模。
- 1993 年 合併一湛公司資本額增為 175,236 仟元。
- 1993 年 榮獲經濟部優良外銷獎。
- 1995 年 增設導線架電鍍表面處理製程。
- 1996 年 增資至 250,000 仟元，並補辦公開發行。
- 1997 年 取得經濟部商檢局 ISO-9002 驗證合格。
- 1997 年 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至 320,000 仟元，核定股本為 400,000 仟元。
- 1998 年 取得 SGS ISO-14001 驗證合格。
- 1998 年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53,000 仟元，股本增資至 373,000 仟元，核定股本為 400,000 仟元。
- 1999 年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57,000 仟元，股本增資至 430,000 仟元，核定股本為 520,000 仟元。
- 1999 年 與日本四方工業株式會社技術合作，跨足 TFT-LCD 後段製程組件。
- 2000 年 3 月 21 日正式上櫃掛牌，成為國際性企業；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35,498 仟元，股本增資至 465,498 仟元，核定股本為 560,000 仟元；取得 ISO9001 認證。

- 2001年 現金增資 94,502 仟元，股本增資至 560,000 仟元，核定股本為 560,000 仟元。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及合併一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增加至 628,205 仟元，9 月 19 日上櫃轉上市，於台灣證券交易所集中市場正式掛牌上市。
- 2002年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32,445 仟元，股本增資至 660,650 仟元，研發完成行動電話及 PDA 使用微型震動馬達，發行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 3 億元。
- 2003年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40,638 仟元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80,691 仟元，股本增加至 881,979 仟元。
- 2004年 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50,000 仟元，及合併一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05年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增加至 1,215,738 仟元。
- 2006年 辦理現金增資 180,000 仟元與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股本增加至 1,530,000 仟元。取得 TS16949 認證。
- 2007年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86,000 仟元，股本增加至 1,616,000 仟元。
- 2008年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92,000 仟元，股本增加至 1,708,000 仟元，及發行國內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 10 億元，。
- 2009年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增加至 2,022,049 仟元。
- 2010年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增加至 2,071,983 仟元。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2 億元。
- 2011年 辦理庫藏股註銷 1,502,000 股，股本減少至 2,056,963 仟元。另發行 100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構股數為公司普通股 1 股。
- 2012年 股本 2,056,963 仟元。已發行股數 205,696,329 股，扣除庫藏股 2,500,000 股，實際流通在外股數為 203,196,329 股。另 2012 年成功開發二次光學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
- 2013年 辦理庫藏股註銷 2,500,000 股，股本減少至 2,031,963 仟元。
- 2014年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686,000 股，普通股股本增加至 2,048,823 仟元。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1 億元。
- 2015年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372,250 股，普通股股本增加至 2,052,546 仟元。已發行股數 205,254,579 股，扣除庫藏股 3,296,000 股，實際流通在外股數為 201,958,579 股。
- 2016年 買回庫藏股 8,338,000 股。已發行股數 205,254,579 股，扣除庫藏股 11,634,000 股，實際流通在外股數為 193,620,579 股。
- 2018年 辦理庫藏股註銷 3,296,000 股，股本減少至 201,958,579 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別	所 營 業 務
副董事長室	新事業管理及技術支援、智慧財產相關業務
稽核室	負責各項作業、內部規章之稽核工作
總管理處	負責集團營運管理、財務、採購、資訊、人事管理 規劃等業務

LED事業處：

品保部	負責LED、SMD產品品質管理等業務
沖壓廠	負責LED、SMD導線架產品之沖壓製造生產
電鍍廠	負責LED、SMD導線架產品之電鍍製造生產
射出廠	負責SMD型導線架產品之塑膠射出製造生產
營業部	負責LED、SMD產品業務開發及市場銷售業務
生管部	負責LED、SMD生產及資材管理業務
研發部	負責新產品開發、產品模具開發、改善及生產技術 提昇等業務

半導體事業處：

品保部	負責均熱片產品品質管理等業務
沖壓部	負責均熱片產品之沖壓製造生產
電鍍部	負責均熱片產品之電鍍製造生產
加工部	負責均熱片產品之CNC及加工生產
營業部	負責均熱片產品業務開發及市場銷售業務
研發部	負責均熱片模具開發、改善及生產技術提昇等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9 年 4 月 13 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周萬順	男	106.06.13	3	81.10.11	19,165,157	9.36	19,465,157	9.87	820,000	0.42	-	-	美國西太平洋大 學企管學博士	(註1)	副董 事長	李忠 義	二親 等	(註4)
副董 事長	中華民國	李忠義	男	106.06.13	3	81.10.11	15,527,515	8.02	15,777,515	8.00	988,759	0.50	-	-	國立政治大學 EMBA	一造科技(深圳)董 事、一詮精密(南京) 董事、立誠光電董事 兼總經理、一詮科技 (中國)董事、江門國 詮董事	董 事長	周萬 順	二親 等	-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武俊	男	106.06.13	3	97.07.01	432,434	0.22	432,434	0.22	181,026	0.09	-	-	台灣大學政治系 實踐大學副教授	統一企業社會福利 慈善事業基金會董 事、日盛教育基金會 董事、立昌先進科技 董事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葉垂景	男	106.06.13	3	97.07.01	-	-	-	-	-	-	-	-	史蒂芬理工學院 碩士	(註2)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李日乾	男	106.06.13	3	106.6.13	700,000	0.36	700,000	0.35	-	-	-	-	中國文化大學-國 際企業管理學系- 講師、明源聯合會 講師、明源聯合會 計師事務所-副 理、美源企業管理 顧問有限公司-董 事	明源聯合會計師事 務所總經理、一詮精 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明源企業管 理顧問有限公司董 事、明圓企業管理顧 問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郭仲乾	男	106.06.13	3	106.6.13	-	-	-	-	-	-	-	-	(註3)	久尹獨立董事、金三 元汽車董事、致福租 車監察人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張顯松	男	106.06.13	3	106.6.13	100,000	0.05	100,000	0.05	-	-	-	-	嵩雷精密董事長	嵩雷精密董事長	-	-	-	-

註1：一造科技(深圳)董事長、一詮精密(南京)董事長、一詮科技(中國)董事長、立誠光電董事長、安可光電董事長、光紅建聖董事。

註2：銖德科技董事長、中富投資董事長、中原國際創業投資董事長、安可光電董事長、銖寶科技董事長、銖洋科技董事長。

註3：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紀律委員會副召集人、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研究發展委員會委員、安可光電監察人、久尹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金三元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類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4：105年3月8日原由李忠義擔任總經理，因集團內部需求轉任子公司總經理，故由董事長周萬順兼任總經理。因應措施：無。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周萬順			✓								✓			✓	✓	
李忠義			✓							✓	✓			✓	✓	
林武俊			✓	✓	✓	✓	✓	✓	✓	✓	✓	✓	✓	✓	✓	
葉垂景			✓	✓	✓	✓	✓	✓	✓	✓	✓	✓	✓	✓	✓	
李日乾	✓		✓	✓	✓	✓	✓	✓	✓	✓	✓	✓	✓	✓	✓	
郭仲乾	✓		✓	✓	✓	✓	✓	✓	✓	✓	✓	✓	✓	✓	1	
張顯松			✓	✓	✓	✓	✓	✓	✓	✓	✓	✓	✓	✓	✓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4月13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萬順	男	105.3.8	19,465,157	9.87	820,000	0.42	-	-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企管學博士	一造科技(深圳)董事長、一詮精密(南京)董事長、一詮科技(中國)董事長、立誠光電董事長、安可光電董事長、江門國詮董事長、光紅建聖董事長	副董事長	李忠義	二親等	(註4)
副董事長兼事業處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忠義	男	105.3.8	15,777,515	8.00	983,759	0.50	-	-	國立政治大學EMBA	一造科技(深圳)董事、一詮精密(南京)董事、立誠光電董事兼總經理、一詮科技(中國)董事、江門國詮董事	董事長	周萬順	二親等	-
行銷中心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同榮	男	93.04.01	74,285	0.04	14,311	0.01	-	-	一港工業(股)公司總經理、立誠光電董事	一造科技(深圳)董事、江門國詮監事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培峰	男	100.01.01	81,399	0.04	-	-	-	-	黎明技術學院資訊工程系 一詮精密副總經理	無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蔡敏成	男	102.04.01	67,000	0.03	-	-	-	-	一造科技(深圳)副總經理	無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楊柏榮	男	96.09.01	121,119	0.06	-	-	-	-	輔仁大學會計系 20年以上財會工作經驗	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監事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志勇	男	102.04.01	37,000	0.02	-	-	-	-	澳洲雪梨科技大學國貿/商業管理系 一詮精密業務15年以上經驗	無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盧宗焯	男	102.04.01	118,700	0.06	-	-	-	-	龍華工專自動控制科 一詮精密模具加工15年以上經驗	無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黃力威	男	107.07.01	40,000	0.02	-	-	-	-	東海高中資訊科 15年以上模具相關工作經驗	無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李佳明	男	108.08.01	34,000	0.02	51,000	0.03	-	-	省立三重商工模具科 15年以上模具相關工作經驗	無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劉秀興	男	109.03.23	-	-	-	-	-	-	英國Bournemouth University 國際行銷碩士	無	-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4：105年3月8日原由李忠義擔任總經理，因集團內部需求轉任子公司總經理，故由董事長周萬順兼任總經理。因應措施：無。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	周萬順	4,933	6,677	-	-	88	50	100	-	-	-	-	-	-	-	-2.81%	-3.87%	-
副董事長	李忠義	-	-	-	-	70	50	100	4,179	6,299	-	-	150	-	-	-2.38%	-3.73%	-
董事	林武俊	-	-	-	-	-	50	50	-	-	-	-	-	-	-	-0.03%	-0.03%	-
董事	葉垂景	-	-	-	-	-	40	40	-	-	-	-	-	-	-	-0.02%	-0.02%	-
獨立董事	李日乾	120	120	-	-	-	40	40	-	-	-	-	-	-	-	-0.09%	-0.09%	-
獨立董事	郭仲乾	120	120	-	-	-	50	50	-	-	-	-	-	-	-	-0.10%	-0.10%	-
獨立董事	張顯松	120	120	-	-	-	40	40	-	-	-	-	-	-	-	-0.09%	-0.09%	-
合計		5,263	7,037	-	-	158	320	420	4,179	6,299	-	150	-	-	-	-5.52%	-7.92%	-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7：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8：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9：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10：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11：a. 本欄應填列最近年度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之總額(若無者，則填「無」)。
b. 本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兼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係指本公司董事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本公司自 106 年 7 月 1 日起，由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相關法令所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副金(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董事長兼總經理	周萬順	3,833	5,577	-	-	1,100	1,100	-	-	-	-	-2.78%	-3.76%	-
副董事長兼事業處總經理	李忠義	3,480	5,280	-	-	699	1,019	-	150	-	-	-2.35%	-3.63%	-
行銷中心總經理	謝同榮	2,130	2,935	-	-	256	256	-	-	-	-	-1.34%	-1.80%	-
副總經理	黃培峰	1,200	1,200	-	-	174	174	-	-	-	-	-0.77%	-0.77%	-
	合計	10,643	14,992	-	-	2,229	2,549	-	-	-	-	-7.25%	-9.97%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關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 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6)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現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	
董事長兼總經理	周萬順	3,833	5,577	-	-	1,100	1,100	-	-	-	-	-2.78%	-3.76%	-
副董事長兼事業處總經理	李忠義	3,480	5,280	-	-	699	1,019	-	150	-	-	-2.35%	-3.63%	-
行銷中心總經理	謝同榮	2,130	2,935	-	-	256	256	-	-	-	-	-1.34%	-1.80%	-
副總經理	黃培峰	1,200	1,200	-	-	174	174	-	-	-	-	-0.77%	-0.77%	-
協理	黃力威	1,056	1,056	-	-	221	221	-	-	-	-	-0.72%	-0.72%	-
	合計	11,699	16,048	-	-	2,450	2,770	-	-	-	-	-7.97%	-10.69%	-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五)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周萬順	-	-	-	-
	副董事長兼事業處 總經理	李忠義				
	行銷中心總經理	謝同榮				
	副總經理	黃培峰				
	協理	蔡敏成				
	協理	楊柏榮				
	協理	陳志勇				
	協理	盧宗煒				
	協理	黃力威				
	協理	李佳明				
	協理	劉秀興				

註1: 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 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 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 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 經理人之適用範圍, 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 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 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 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 另應再填列本表。

(六)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07 年度		108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	本公司	合併
酬金總額	15,166	20,059	13,552	18,629
稅後純益	-109,133	-109,133	-177,512	-177,512
佔稅後純益比例	-13.90%	-18.38%	-7.63%	-10.49%

本公司董事執行公司職務時, 不論公司營業盈虧, 本公司得支給報酬, 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 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以不超過公司管理規章最高職等之標準議定之。另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規定辦理。如公司有盈餘時, 再依公司章程第十七條規定分配員工酬勞。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5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108.1.1-108.12.31)

職稱	姓名 (註1)	實際出 (列)席次 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註2)	備註
董事長	周萬順	5	-	100%	連任(106.7.1)
副董事長	李忠義	5	-	100%	連任(106.7.1)
董事	林武俊	5	-	100%	連任(106.7.1)
董事	葉垂景	4	-	80%	連任(106.7.1)
獨立董事	李日乾	4	1	80%	新任(106.7.1)
獨立董事	郭仲乾	5	-	100%	新任(106.7.1)
獨立董事	張顯松	4	1	80%	新任(106.7.1)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月司已於106年7月1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

(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1)	評估期間 (註2)	評估範圍 (註3)	評估方式 (註4)	評估內容 (註5)
每年執行一次	108年1月1日至 108年12月31日	個別董事	1. 董事成員自評 2. 董事會議事單位評核	1. 董事成員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的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與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2. 董事會議事單位評核： (1)遵守相關法令及規定 (2)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

- 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自 106 年 7 月 1 日起，由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相關法令所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108.1.1-108.12.31)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郭仲乾	5	-	100%	新任(106.7.1)
獨立董事	季日乾	4	1	80%	新任(106.7.1)
獨立董事	張顯松	4	1	80%	新任(106.7.1)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稽核主管定期提交稽核報告予獨立董事。

(2)獨立董事如認為有需要，可隨時向稽核主管或會計師溝通。

註：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讓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於105年3月8日董事會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尚未訂定內部作業程序，但已設有專人處理，若涉及法律問題再請法務人員處理，且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聯絡信箱。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公司每月份確認董事、經理人及主要股東持股異動情形，以掌握其持股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與子公司以財務、業務獨立之原則，作為業務往來之基礎。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分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已於101年3月16日董事會通過「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規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包括：營運、財會、經營、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觀、領導、決策力等。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未來將依公司情況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辦法」，且每年執行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報告。108年度董事評核已於109年3月23日董事會中報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本公司總管理處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結果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由總管理處負責公司治理相關業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定期將財務報告及業務資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並設有發言人對外溝通且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聯絡信箱。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辦理服務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網站http://www.i-chiun.com.tw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已架設中文網站，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資訊蒐集、揭露和對外溝通之橋樑。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公告並申報	V	本公司目前依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及證券期貨局相關函令規定，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是 V	否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由總管理處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依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未改善情形項目，提出改善對策。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 領有證 書之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業 務所需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李日乾	✓	-	✓	✓	✓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郭仲乾	✓	-	✓	✓	✓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張顯松	-	-	✓	✓	✓	✓	✓	✓	✓	✓	✓	✓	✓	0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6年7月10日至109年6月30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108.1.1-108.12.31)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李日乾	2	1	67%	新任(106.7.10)
委員	郭仲乾	3	-	100%	新任(106.7.10)
委員	張顯松	3	-	100%	連任(106.7.1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V	V	本公司尚未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V	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總管理處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但董事會並未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已依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ISO14001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資源廢棄物均有委託合格廠商進行廢棄物回收處理，以降低對環境的負荷。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V	本公司目前尚未評估氣候變遷對現在及未來的風險及機會，僅依據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之環境政策管理。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依據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實施資源回收、廢棄物減量，用水用電節約管控相關措施。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由勞工代表提出相關議題予以討論，並將決議及處理進度以內部網路方式通知各員工。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已制定相關員工福利措施及獎金制度，並於公司章程規範員工酬勞，與員工共享經營成果。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	V		本公司依法針對工作環境每半年實施作業環境測定、每年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V	<p>度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及定期召開消防安全宣導。</p> <p>本公司設有員工教育訓練相關作業程序，各單位可依據工作之需求安排內部及外部訓練。</p> <p>本公司已制定相關之「客戶管理程序」，並於公司網站提供利害關係人聯絡窗口，提供客戶服務。</p> <p>本公司已制定「供應商評鑑及績效管理程序」，要求供應商須符合無有害物質HSF、環境保護法規。</p>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V	<p>本公司目前尚未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CSR。</p>	未來將依公司情況評估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無。</p>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V</p> <p>V</p> <p>V</p>	<p>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員工道德行為準則」。</p> <p>本公司經由相關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落實，防止不誠信行為發生。</p> <p>本公司由總管理處為專責單位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p>	<p>V</p> <p>V</p> <p>V</p> <p>V</p>	<p>本公司不定期檢視客戶與廠商交易狀況，防止不誠信行為發生。</p> <p>本公司總管理處負責推動公司誠信經營。</p> <p>本公司尚未訂立防止利益衝突政策，若有發生利益衝突時可反應總管理處。</p> <p>本公司稽核人員每年排定稽核計劃，並依計劃執行工作及提報審計委員會。</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尚未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教育訓練，但已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設置於公司網站作為內外部宣導。</p>	無重大差異。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V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外部於公司網站與內部網路員工意見箱作為檢舉管道，並由副董事長受理檢舉案件。</p> <p>本公司已訂定受理檢舉事項及相關保密機制。</p> <p>本公司對於檢舉人及相關資料採取適當保護措施。</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已於網站揭露「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員工道德行為準則」。</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p> <p>無。</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公司經營理念秉持凡事「處之以誠、行之以敬、言行一致」作為經營準則。</p>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http://www.i-chiun.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3月23日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周 萬 順



簽章

總 經 理： 周 萬 順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股東會/董事會	重要決議事項
108.6.6	股東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決算表冊案。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 執行情形：於 108 年 6 月 20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 執行情形：已於 108 年 6 月 20 日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 執行情形：已於 108 年 6 月 20 日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 執行情形：已於 108 年 6 月 20 日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108.8.6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修訂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 通過東莞市國正精密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江門市國詮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股權人民幣 1,050 萬元轉讓與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案。 通過增加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人民幣 18,000 仟元融資案。 通過彰化銀行提供立誠光電短期放款額度新台幣貳仟萬元展期案，本公司擔任融資連帶保證人。 通過元大銀行提供立誠光電短期放款額度新台幣肆仟萬元，本公司擔任融資連帶保證人。 通過擬向中國信託銀行申請衍性金融交易額度展期。 通過第三地轉投資公司向本公司買回股權減資案。 通過有關本公司專業經理人異動案。
108.11.11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 109 年度稽核計劃。 通過本公司為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與華南銀行往來融資保證案。 通過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資金貸與投資持股 75%之江門市國詮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融通案。 通過取消投資高階印刷電路板(PCB)案。 通過大陸子公司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辦理現金減資案。
109.3.25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 108 年度背書保證餘額承認案。 通過 108 年度赴大陸地區從事間接投資報告承認案。 通過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承認案。 通過更正大陸子公司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現金減資金額案。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通過 109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事由。 通過董事改選提名名單。 通過本公司專業經理人異動案。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年終獎金執行情形。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年主管績效獎金執行情形。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之 108 年年度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報告案。 通過重新訂定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通過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通過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16.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17. 通過向兆豐銀行申請短期授信、供衍生性商品及出口押匯額度展期案。 18. 通過向台新銀行申請一般授信綜合額度新台幣柒仟萬元整展期案。 19. 通過向華南銀行申請綜合額度新台幣貳億捌仟萬元展期案。 20. 通過本公司為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與上海銀行之往來融資保證案。 21. 通過向兆豐銀行提供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及江門市國詮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共用額度美金壹佰伍拾萬元，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融資連帶保證人。 22. 通過大陸子公司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辦理解散清算案。 23. 通過 109 年年度計劃案。 24. 通過大陸子公司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向中國交通銀行申請融資額度人民幣一億元。 25. 通過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資金貸與持股 100%之江門市國詮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融通案。
109.5.8	董事會	1.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2.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會計師委任及會計師公費案 3. 通過向中國信託銀行申請短期放款額度伍仟萬元內融資展期案 4. 通過解除本公司董事改選之提名董事競業禁止案 5. 通過第三地轉投資公司向本公司買回股權減資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阮呂曼玉 林雅慧	3,750	-	-	-	703	703	108/1/1-108/12/31	移轉訂價、固定資產或存貨報廢勘驗、海外內控稅抽及查帳盤點等費用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會計師公費：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註 1)	姓 名	108 年度		截至 109 年 4 月 13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周萬順	-	-	-	-
副董事長	李忠義	-	-	-	-
董事	林武俊	-	-	-	-
董事	葉垂景	-	-	-	-
獨立董事	郭仲乾	-	-	-	-
獨立董事	李日乾	-	-	-	-
獨立董事	張顯松	-	-	-	-
行銷中心總經理	謝同榮	(122,000)	-	-	-
副總經理	黃培峰	-	-	-	-
協理	蔡敏成	-	-	(9,000)	-
協理	楊柏榮	-	-	-	-
協理	陳志勇	-	-	-	-
協理	盧宗煒	-	-	-	-
協理	黃力威	-	-	-	-
協理	李佳明	-	-	-	-
協理	劉秀興	-	-	-	-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表。

(二)股權移轉資訊：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資訊：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9年4月13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周萬順	19,465,157	9.87%	820,000	0.42%	-	-	周孟賢 李忠義	一親等 二親等	-
李忠義	15,777,515	8.00%	983,759	0.50%	-	-	周萬順	二親等	-
趙基中	2,516,000	1.28%	-	-	-	-	-	-	-
周孟賢	2,119,692	1.07%	561,238	0.28%	-	-	周萬順	一親等	-
張簡雪雲	2,045,000	1.04%	-	-	-	-	-	-	-
簡金珍	2,042,000	1.03%	-	-	-	-	-	-	-
鄭俊民	1,800,000	0.91%	-	-	-	-	-	-	-
呂育儒	1,796,000	0.91%	-	-	-	-	-	-	-
花旗(台灣)託管 DF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專戶	1,786,211	0.91%	-	-	-	-	-	-	-
張連豐	1,572,000	0.80%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40,179	100	-	-	40,179	100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5,154	72.630	616	2.951	15,770	75.581
I-CHIUN(CAYMAN)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	-	18,433	100	18,433	100
I-CHIUN TECHNOLOGY CO., LTD.	-	-	30,000	100	30,000	100
永旭盛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	8,900	100	8,900	100
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	4,830	100	4,830	100
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	-	24,000	100	24,000	100
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	-	7,000	100	7,000	100
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	-	30,000	100	30,000	100
江門市國詮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	-	-	43,200	100	43,200	100

註：係本公司以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1：董事及經理人持有立誠光電：周萬順 394,120 股、李忠義 189,515 股、謝同榮 32,105 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201,958,579	98,041,421	300,000,000	已上市公司股票

註：流通在外股數其中 201,958,579 股（其中包括庫藏股票 4,662,000 股）。

2. 股本形成經過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90.01	10	56,000,000	560,000,000	56,000,000	560,000,000	現金增資、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	90.01.03台財證(一)第105596號
90.07	10	61,244,032	612,440,320	61,244,032	612,440,320	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	90.06.14台財證(一)第138128號
90.09	10	62,820,500	628,205,000	62,820,500	628,205,000	合併一湛資本	—	90.08.07台財證(一)字第144580號
91.08	10	105,000,000	1,050,000,000	66,050,000	660,650,000	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	91.07.04台財證一第0910136825號
92.08	10	105,000,000	1,050,000,000	86,805,720	868,057,200	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債轉換	—	92.08.13經授商字第09201245200號
92.10	10	105,000,000	1,050,000,000	88,014,857	880,148,570	公司債轉換	—	92.10.08經授商字第09201288080號
93.01	10	105,000,000	1,050,000,000	88,197,862	881,978,620	公司債轉換	—	93.01.08經授商字第09301002160號
93.03	10	105,000,000	1,050,000,000	88,341,646	883,416,460	公司債轉換	—	93.03.10經授商字第09301040080號
93.07	10	98,341,646	983,416,460	88,838,361	888,383,610	公司債轉換	—	93.07.05經授商字第09301118210號
93.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3,374,956	933,749,560	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	93.08.30經授商字第09301159590號
93.10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7,202,271	972,022,710	公司債轉換	—	93.10.13經授商字第09301194750號
94.0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8,295,785	982,957,850	公司債轉換	—	94.01.13經授商字第09401006710號
94.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9,737,444	997,374,440	公司債轉換	—	94.04.18經授商字第09401065060號
94.0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9,295,765	1,092,957,650	公司債轉換	—	94.07.19經授商字第09401133930號
94.09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17,434,507	1,174,345,070	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	94.09.02經授商字第09401170540號
94.09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21,573,788	1,215,737,880	公司債轉換	—	94.09.15經授商字第09401178850號
95.08	10	170,000,000	1,700,000,000	139,573,788	1,395,737,880	現金增資	—	95.08.02經授商字第09501167730號
95.08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53,000,000	1,530,000,000	盈餘、員工紅利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	95.08.31經授商字第09501194770號
96.08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61,600,000	1,616,000,00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	96.08.07經授商字第09601191570號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97.08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70,800,000	1,708,000,00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 資	—	97.08.26經授商字 第09701216530號
98.0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79,542,034	1,795,420,340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 資	—	98.09.02經授商字 第09801202160號
98.1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2,204,922	2,022,049,220	公司債轉換	—	98.11.25經授商字 第09801272320號
99.03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7,198,329	2,071,983,290	公司債轉換	—	99.03.22經授商字 第09901054000號
100.1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5,696,329	2,056,963,290	庫藏股註銷	—	100.11.22經授商字 第10001263810號
102.1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3,196,329	2,031,963,290	庫藏股註銷	—	102.11.18經授商字 第10201234710號
103.05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4,582,329	2,045,823,290	員工認股權	—	103.05.16經授商字 第10301089610號
103.0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4,747,329	2,047,473,290	員工認股權	—	103.07.24經授商字 第10301146990號
103.1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4,858,329	2,048,583,290	員工認股權	—	103.11.24經授商字 第10301240300號
104.03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4,896,329	2,048,963,290	員工認股權	—	104.03.30經授商字 第10401051700號
104.05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5,245,329	2,052,453,290	員工認股權	—	104.05.21經授商字 第10401091970號
104.08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5,254,579	2,052,545,790	員工認股權	—	104.08.17經授商字 第10401172450號
107.08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01,958,579	2,019,585,790	庫藏股註銷	—	107.08.15經授商字 第10701102650號

註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4：以貨幣債權、技術、商譽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9年4月13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 數	0	0	221	35,017	62	35,300
持 有 股 數	0	0	1,991,236	188,574,650	6,730,693	197,296,579
持 股 比 例	0.00%	0.00%	1.01%	95.58%	3.41%	100.00%

註：本公司並無陸資持股情形。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9年4月13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21,362	944,870	0.48%
1,000 至 5,000	9,501	21,801,882	11.05%
5,001 至 10,000	2,223	18,494,403	9.37%
10,001 至 15,000	602	7,765,249	3.94%
15,001 至 20,000	502	9,515,191	4.82%
20,001 至 30,000	390	10,207,625	5.17%
30,001 至 40,000	173	6,327,406	3.21%
40,001 至 50,000	123	5,814,602	2.95%
50,001 至 100,000	240	17,613,917	8.93%
100,001 至 200,000	96	13,839,022	7.01%
200,001 至 400,000	43	12,544,568	6.36%
400,001 至 600,000	21	9,956,868	5.05%
600,001 至 800,000	8	5,687,088	2.88%
800,001 至 1,000,000	4	3,585,000	1.82%
1,000,001 以上	12	53,198,888	26.96%
合 計	35,300	197,296,579	100.00%

註：本公司並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9年4月13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周萬順		19,465,157	9.87%
李忠義		15,777,515	8.00%
趙基中		2,516,000	1.28%
周孟賢		2,119,692	1.07%
張簡雪雲		2,045,000	1.04%
簡金珍		2,042,000	1.03%
鄭俊民		1,800,000	0.91%
呂育儒		1,796,000	0.91%
花旗(台灣)託管 DF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專戶		1,786,211	0.91%
張連豐		1,572,000	0.8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目		107年	108年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註8)	
每股 市價	最高	16.20	9.81	9.20	
	最低	8.10	7.80	4.82	
	平均	10.87	8.58	7.34	
每股	分配前	16.02	14.74	14.27	
淨值	分配後	-	-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註)		194,657,916	197,296,579	197,296,579
	每股盈餘	調整前	(0.56)	(0.90)	(0.38)
		調整後	-	-	-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	-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	本益比	-	-	-	
報酬	本利比	-	-	-	
分析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	

註：實收資本額 201,958,579 股－庫藏股 4,662,000 股＝197,296,579 股（截至 109 年 4 月 13 日止）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 (1) 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十，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配發股票時，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2)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本公司屬科技產業，所屬產業環境變化快速，為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較適合採取穩定之股利政策，股利率預計在百分之二十以上，其中現金股利佔股東紅利總數百分之二十以上，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含)，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本次股東會不分派股利。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本次股東會不分派股利)。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十，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配發股票時，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不適用。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7年度無分派員工、董事酬勞，故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者):

109年4月13日

買回期次	第五次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5年5月17日至105年7月15日
買回區間價格	新台幣5.1元至13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8,338,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76,440,605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83.38%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3,676,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普通股4,662,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31% (4,662,000股/201,958,579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無
- (三)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 (四)發行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 (五)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資料：無
- (六)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 (七)最近三年度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如下：

- (1)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2)CB01020 事務機器製造業
- (3)CB01030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
- (4)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5)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 (6)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7)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8)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9)CC01110 電腦及其周邊設備製造業
- (10)CQ01010 模具製造業
- (11)F106030 模具批發業
- (12)F107190 塑膠膜、袋批發業
- (13)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14)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15)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16)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17)F113100 汙染防治設備批發業
- (18)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19)F206030 模具零售業
- (20)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21)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22)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23)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24)F213100 汙染防治設備零售業
- (25)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26)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27)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 (28)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金額	比例	銷貨金額	比例
SMD 導線架	832,176	22.70%	994,413	24.93%
LED 導線架	1,110,937	30.31%	1,291,465	32.38%
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	686,787	18.74%	893,910	22.41%
陶瓷基板	406,549	11.09%	405,097	10.16%
均熱片(半導體)	480,562	13.11%	341,636	8.57%
其他	148,259	4.05%	61,964	1.55%
合計	3,665,270	100.00%	3,988,485	100.00%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與項目：

類別	主要產品（商）品
發光二極體（Light-Emitting Diode；LED）導線架	SMD、LED、P/C 等導線架
背光模組（Back Light Module）	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
陶瓷散熱基板	高功率散熱基板、散熱模組
半導體封裝散熱片	均熱片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與技術（服務）

- (1)開發小間距 RGB 產品
- (2)開發 3D 雷射感測產品
- (3)開發汽車專用 SMD 產品
- (4)開發高亮度車用及 UV/IR 陶瓷散熱基板
- (5)開發半導體散熱片
- (6)開發半導體 IC 導線架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1)發光二極體

2020 年全球 LED 產值達 225 億美元，至 2022 年年增率將介於 7%，主因 LED 車用需求持續增加，3D 感測市場除了蘋果 iPhone 使用外，安卓手機陣營也加入後整體商機持續看漲，美國對中國課徵 25%關稅已成短期內無法改變，且 LED 球泡燈也涵蓋在關稅清單中，將導致中國照明產品對美出口金額減少。但中美貿易戰持續延燒，甚至波及 LED 產業，致使美國廠商購買中國出口的 LED 元件恐被課以重稅，中美貿易戰為產業帶來不確定性。

(2) 電視背光模組

發光二極體背光技術可分為直下式 (direct back-lit 或 full LED array back-lit) 與側照式 (edge LED back-lit) 兩種，而當中直下式所使用的發光二極體有分為白光發光二極體與紅、綠、藍三色發光二極體兩種。

TrendForce 光電研究(WitsView)最新研究報告顯示，2019 年全球電視市場壟罩在中美貿易關稅是否加徵的陰霾，加上消費者使用電視的習慣改變，影響整體需求。所幸去年第四季受惠於面板價格的大幅下跌，有利於品牌提升雙 11 與黑五的促銷力道，因此 2019 年電視整機出貨僅小幅衰退 0.8%，達 217.8 百萬台。

進入 2020 年，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自年初開始爆發，中國各地透過限制人員流動抑制疫情擴大的同時，以中國內需市場為主的電視品牌銷售量首當其衝。3 月開始，雖然中國疫情逐漸獲得控制，但歐美地區疫情快速蔓延，加上各國股市暴跌重創金融市場，嚴重打擊消費者信心，特別是對於非剛性需求產品的消費更加保守。

此外，今年歐洲國家盃足球賽與東京奧運兩大運動賽事，受到疫情在全球肆虐，相繼宣布延後至 2021 年舉辦，因此 TrendForce 將 2020 年全球電視出貨量下調至 205.2 百萬台，年衰退 5.8%，若疫情無法獲得有效控制，不排除再次修正全年出貨規模。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我國發光二極體產業結構

發光二極體 (Light Emitting Diode; LED) 是由半導體材料所製成之發光元件，元件具有兩個電極端子，在端子間施加電壓，通入極小的電流，經由電子電洞之結合可將剩餘能量以光的形式激發釋出，此即LED之基本發光原理。LED依其製造過程大體上可分上游磊晶成長 (Epitaxy)，中游晶粒製作 (Chip) 及下游封裝 (Packing) 三個階段。上游製程主要是在單晶片 (或晶圓，substrate) 上長成多層不同厚度之多元材料薄膜，這些薄膜的厚度通常只10-9~10-6m (0.001 μ ~1 μ)。目前所使用的材料皆屬於III-V族之化合物，包括二元化合物 (如GaAs、GaSb、GaN等)、三元化合物 (如AlxGal-xAs、AlxGal-xP、In1-xGaxAs等)、四元化合物 (如AlInGaP、InAlGaAs、AlxGal-xAsyP1-y等)。一般而言，使用的材料及磊晶層的結構，將決定LED的波長、亮度、品質等產品特性，因此在整個價值鏈中，其附加價值最高。

中游晶粒製作是依LED元件結構之需求，先進行金屬蒸鍍，然後在磊晶片上透過光罩蝕刻及熱處理而製作LED兩端的金屬電極，接著將基板磨薄、拋光後切割為極細的LED晶粒，其中使用的製程技術有：光罩、乾或溼式蝕刻、真空蒸鍍及晶粒切割等。

下游封裝主要是使用Wire Bond封裝技術，將LED晶粒固定於導線架，再封裝成燈泡型 (Lamp)、數字/字元顯示型、點矩陣型、集束型及表面黏著型 (SMD) 等型態，供各類應用市場使用。

LED 產業結構			
LED 產業	上游	中游	下游
製程	原物料→MOCVD 機台→磊晶	轉接片→切晶→晶片測試	黏晶→錫線接合→封裝
廠商	晶電、隆達、新世紀		光寶、億光、東貝隆達、宏齊、榮創

資料來源:自行整理

(2)發光二極體導線架產業

上游	中游	下游	產品相關應用
銅合金、鎳鐵合金	發光二極體導線架 工業（一詮、健策、 復盛及順德）	發光二極體封裝 業（光寶、億光、 東貝、宏齊、榮 創）	汽車、工業用產 品、電信、通訊類 產品、電腦及週邊 產品、消費性電子 產品、精密儀器、 航太工業

本公司於發光二極體產業供應鏈中所扮演的角色為下游封裝業務導線架供應商。導線架又稱引線架、框架或支架，是封裝業的三大原料之一。導線架依其構裝領域不同可區分為：積體電路導線架（IC Lead Frame）、發光二極體導線架（LED Lead Frame）及電晶體導線架等三種，其功能則分別作為晶片、發光二極體或電晶體與印刷電路板線路連接之媒介。

(3)平面顯示器產業

上游	中游	下游
材料及關鍵零組件 （背光模組、彩色濾光 片、偏光板、玻璃基板 等）	面板廠商	應用市場電子相關產 品（筆電、TV、Monitor 等）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發光二極體

車用也是今年可預見的市場規模成長領域，由於高功率 LED 技術的提升，加上 LED 價格下跌，使車外 LED 照明逐漸地從高階車款轉移至中階車款，其中以遠近燈市場的成長較高，LED 於遠近燈應用的市場產值在 2020 年將達 14.62 億美元，2016-2020 年複合成長率達 15.8%。另外，車用面板中的抬頭顯示器、中控面板、儀表板、娛樂用板等的需求也快速增加，估算車用面板 LED 產值也將從去年的 0.42 億美金成長至 2020 年 0.87 億美金，近五年複合成長率為 25%，去年全球新車標配車款搭載車用面板比例已有 13%，預估 2020 年將達到 18%，同步推升 LED 背光需求。

預期行動裝置搭載 3D 感測 VCSEL 市場產值逐年倍增，2019 年產值達 11.39 億美元至 2020 年預估產值達 23 億美元，未來三年的年複合成長率近 100%。近來很受歡迎的生物辨識（虹膜、臉部）、安全監控、行動裝置生物辨識（虹膜、2D 臉部、屏下指紋辨識-光學式與超聲波式、3D 臉部辨識-結構光、飛時測距、雙目視覺）、數位醫療（心跳、血氧、血糖感測）、光譜感測、車內感測（臉部辨識、手勢辨識）與車用光達、無人機、無人搬運車、距離感測器、光通訊等，眾紅外線產品應用持續發酵。

(2)電視背光模組

2020 年進入 5G 時代，可望帶動相關需求逐漸增溫，同時 AIOT、大數據、區塊鏈等

相關新技術的發展，促使各種新市場的發展將可望逐漸興起，包括金融科技、醫療照護、行動支付、智慧交通、大健康產業、客製化的穿戴式裝置、機器人等，均可望帶動對人機介面需求的成長，又智慧教室、醫療、工控、車用、數位看板等相關利基市場對於面板需求亦均維持穩定成長態勢，不過面臨大宗產品的萎縮與需求疲弱，儘管電視、PC、手機等終端裝置持續有往大尺寸化的發展態勢，不過面臨產業趨於成熟、消費者換機意願遞延、產品之間的替代效應以及經濟走緩形成的消費觀望等，均使得面板業的大宗應用產品均呈現產能需求成長疲弱的情況。

4. 產業市場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國內發光二極體導線架廠商，主要競爭廠商包括順德、復盛及健策等公司。近年來大陸公司導線架廠逐漸崛起，促使市場價格競爭更加激烈。本公司相較同業，在競爭地位上更具有生產與研發的規模經濟效果及學習曲線優勢，此外由於本公司之技術層次及品質穩定度均具備相當之優勢，故與國內主要發光二極體封裝廠商均已建立長期合作往來關係。

直下式背光源市場競爭對手公司包括台系及陸系，本公司生產技術/品質之能力相較於同業具有取得客戶品質信任的優勢。此外本公司在生產技術能力提升、自動化設備持續優化、生產效率穩定增長，並強化生產優勢與品質、技術、效率的區隔。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71,572	62,847	16,440
營收淨額	3,988,485	3,665,270	823,701
占營收比例	1.79%	1.71%	1.9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2.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4 年度	發光二極體的支架及其製法（發明專利 I475658） 發光二極體導線架的製造方法（發明專利 I492427） 導線架之料帶結構（新型專利 M501651） 防傾式導線架及雙功能區導線架（新型專利 M501652） 發光二極體支架及其料帶結構（新型專利 M500992） 具有防溢膠結構的發光二極體導線架（新型專利 M493752）
105 年度	導線架（設計 D176121） 發光二極體之導線架及其料帶（新型 M526191） 發光二極體的導線架結構（發明 I546993） 發光二極體料帶的製造方法（發明 I552390）

年度	研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發光二極體座體結構（新型 M532661）
106 年度	發光二極體座體結構（發明 I595687）
107 年度	發光二極體的導線架之部份（設計） 發光二極體支架/LED FRAME（設計） 光學模組承座（新型）
108 年度	光學模組載座（發明） 具有防電磁干擾功能之光學承座及光學模組（新型）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專業分工，提升競爭力，以台灣為研發中心，高附加價值產品由台灣生產，而量化成熟產品由大陸生產的專業分工模式，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產品競爭力。
- (2)建立各項管控標準，提升人員效率，積極改善品質、提升產品競爭力、增加產能效益、降低生產成本，提升公司獲利。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加強客戶的開發，注重品質及服務穩定，期能以提供技術受客戶肯定及信賴的滿意服務下，採取穩紮穩打的策略，以取得更多國際客戶的肯定及開發更高附加價值產品為重點。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銷貨金額	%	銷貨金額	%
地區	美洲	57,356	1.56%	42,945	1.08%
	歐洲	6,431	0.18%	21,553	0.54%
	亞洲	2,596,936	70.85%	2,938,717	73.68%
	其他	-	-	-	-
	小計	2,660,723	72.59%	3,003,215	75.30%
內銷		1,004,547	27.41%	985,270	24.70%
合計		3,665,270	100%	3,988,485	100%

2. 市場佔有率

經查相關產業統計資料並無本公司主要產品 LED 導線架產銷統計值，然而前述產品除為 LED 不可或缺之關鍵零組件外，其數量與最終產品間有一對一的對應關係，故改以工業生產統計月報近年來的發光二極體銷售量推估本公司產品國內市場約略佔有率：

項目	106年	107年	108年
國內發光二極體總銷售量	50,607,384	45,806,608	38,846,613
一詮LED導線架內銷銷售量	5,014,995	4,048,710	3,304,858
一詮LED導線架國內市場佔有率	9.91%	8.84%	8.51%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工業產銷存動態調查-產品統計(108年)。

3. 未來市場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1) 發光二極體

預期行動裝置搭載3D感測雷射投影器產值逐年倍增，預估2023年產值達60億美元，未來三年的年複合成長率近100%。近來很受歡迎的生物辨識(虹膜、臉部)、安全監控、紅外線觸控面板都是紅外線市場主要的成長動力，甚至於數位醫療、電動車自動駕駛、工業自動控制等也都是紅外線應用的範疇，紅外線產品應用持續發酵。

(2) 電視背光模組

預估2020年全球顯示器面板需求成長力道仍屬有限。然在供給市場方面，2020年中國持續有新增的生產線量產，促使全球面板供給將持續成長。因此預測2020年全球面板業景氣仍無法明顯好轉，將進一步影響對TFT-LCD面板零組件的需求表現。

4. 競爭利基

(1) 品質良好、穩定的原料供應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發光二極體導線架所使用鐵材及銅材原料主要由國內的榮豐及第一伸銅供應，電鍍銀板由光洋應用材料及香港商美泰樂供應；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LED材料由億光、友尚、振遠供應，由於上述供應商之原料品質均在一定水準以上，由於品質穩定故本公司與上述供應商均保持長期及良好合作關係。

(2) 製程完整，快速反應客戶需求

本公司發光二極體導線架的生產流程從模具設計→模具研磨、切削→沖壓成形→電鍍→塑膠射出→包裝；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生產流程從B/L零組件→LED SMT→焊接→L/B點膠→LENS SMT→固化→光學檢測→包裝→入庫，均採一貫化作業以縮短產製時程，以利本公司可快速反應客戶需求之改變。

(3) 生產技術提升，優化自動化設備

本公司著重在生產技術提升，持續優化自動化設備，強化生產效率及品質穩定，以取得客戶信任的優勢。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本公司之軟、硬體設備、管理制度、人材培訓均已有相當成熟，為營運拓展之無形資產。
- (b) 產品及未來研發朝與國際知名大廠發展，逐步由元件→組件→OEM→自有成品邁進。
- (c) 積極開發精薄短小之零組件，供應市場之需求。

(2)不利因素

市場競爭激烈及價格下跌，國內勞工工資較高，影響製造成本，又須面對產品價格持續下滑壓力。

(3)因應對策

- (a)致力於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
- (b)透過合法管道引進外籍勞工，彌補勞動不足。
- (c)增加自動化設備，降低對人力之需求。
- (d)配合上下游產業群聚生產，將部份人力需求較高之成熟產品或製程，移轉至人力成本較低之海外廠生產，以接近市場提供客戶服務。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主要產品	主要應用
LED 導線架	其用途為負載半導體晶粒，藉由導線架上正、負極將電流通過後，達到使晶粒上電子與電洞結合產生之光，透過導線架上碗面之折射而產生高亮度的功能，為發光二極體組裝所不可或缺關鍵零組件。LED 導線架用於交通號誌、TV 背光、手機光源、照明、車燈、紅外線．．．等。
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	其應用為 TV 背光源，取代傳統 CCFL、側入式背光源，應用 Cap LENS 二次光學擴散的方式，達到 TV 畫面均勻度、飽和度使 TV 畫面更加符合消費者使用的需求。 直下式背光源相較於 TV 側入式背光源更加具有零件成本、組裝人工成本優勢，提高市場的競爭力。 目前市場應用於中小尺寸到大尺寸 TV 皆可適用，從 32 吋/39 吋到 100 吋皆可應用。

2. 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 A. LED導線架：材料→沖壓→電鍍→裁切→包裝→入庫
- B. SMD型LED導線架：材料→沖壓→電鍍→塑膠射出→裁切→包裝→入庫
- C. 直下式L/B：L/B零組件→LED SMT→焊接→L/B點膠→LENS SMT→固化→光學檢測→包裝→入庫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產品	主要原物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	來源地	供應情形
LED 及 SMD 導線架	LED 鐵材	榮豐、鼎恩	台灣、中國	良好
	LED 銅材	名佳利、第一伸銅、日立金屬	台灣、日本	良好
	化學鍍液、銀條	美泰樂、光洋應用材料科技	台灣	良好
	SMD 塑膠料	華立、恆洲	台灣	良好
直下式 電視背 光模組	PCB	祥益、創弘	中國	良好
	LED	光芯、佑明、榮創	台灣、中國	良好
	LENS	華稻、合潤	日本、台灣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 截至前 一季止 銷貨淨 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	687,987	17.25	無	B	637,224	17.39	無	A	139,677	16.96	無
2	B	631,688	15.84	無	A	499,943	13.64	無	B	137,206	16.66	無
	其他	2,668,810	66.91	-	其他	2,528,103	68.97	-	其他	546,818	66.38	
	銷貨淨額	3,988,485	100	-	銷貨淨額	3,665,270	100	-	銷貨淨額	823,701	100	

107年度、108年度及109年第一季本公司銷貨比重達10%以上之客戶，分別為A公司、B公司。A公司係向本公司採購發光二極體封裝所需之SMD及LED導線架及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B公司主係向本公司採購發光二極體封裝所需之SMD及LED導線架產品。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 截至前 一季止 進貨 淨額比 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甲	40,537	11.44	無
	其他	2,116,248	100	-	其他	1,715,630	100	-	其他	313,700	88.56	-
	進貨淨額	2,116,248	100	-	進貨淨額	1,715,630	100	-	進貨淨額	354,237	100	-

107年度及108年度未有進貨比重達10%以上廠商。109年度第一季進貨比重達10%以上之廠商為甲公司，本公司向甲公司主要採購LED、SMD導線架之銅材。本公司最近兩年度產品供應商除因市場供需變化而有進貨金額之增減外，其主要供應商並無重大變化之情形。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個/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108 年度			107 年度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SMD 導線架	12,000,000	7,006,469	722,174	15,000,000	8,375,984	847,797
LED 導線架	15,000,000	10,390,448	977,956	15,000,000	10,649,069	1,157,668
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	30,000	13,505	589,517	35,000	15,028	646,180
均熱片(半導體)	62,000	55,078	425,008	55,000	47,503	323,495
合計	27,092,000	17,465,500	2,714,655	30,090,000	19,087,584	2,975,140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Kpcs/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108 年度				107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SMD 導線架	2,479,845	271,238	4,582,892	560,938	2,946,546	360,948	5,551,349	633,465
LED 導線架	825,013	85,466	9,375,953	1,025,471	1,102,146	113,761	9,565,250	1,177,704
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	2	316	14,185	686,471	1	11	15,676	893,899
陶瓷基板	168	149,020	288	257,529	179	168,952	288	236,145
均熱片(半導體)	47,298	390,664	6,195	89,898	35,865	273,430	7,303	68,206
其他	-	19,281	-	128,978	-	9,045	-	52,919
合計	3,352,326	915,985	13,979,513	2,749,285	4,084,737	926,147	15,139,866	3,062,33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截至 109 年 4 月 30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人 數	113	129	132
	一 般 職 員	358	332	310
	生 產 人 員	1,142	1033	1,142
	合 計	1,613	1,494	1,584
平 均 年 歲		34.52	35.98	35.8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75	4.90	4.5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12	0.20	0.19
	碩 士	3.90	3.27	3.21
	大 專	28.91	29.95	27.62
	高 中	27.51	23.83	23.70
	高 中 以 下	39.56	42.75	45.28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合併報表員工)。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本公司同仁到職當天依法令規定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加保，並享有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之各項保障。
- (2)團體保險：同仁一到職公司即為其加保團體保險、意外險，提供同仁多一層保障。
- (3)國外出差旅行平安險：同仁國外出差時，公司均為期加保旅行平安險，享有意外身故、意外傷害及突發疾病醫療等保障。
- (4)免費停車場、免費年度健康檢查，設置醫務室、哺乳室、廠護人員等保健服務。
- (5)設立同仁休閒活動中心：設有交誼廳、健身設備，開辦瑜珈有氧課程、羽球活動。
- (6)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為增進同仁福利，另依職工福利金條例規定，由公司提撥職工福利金，並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措施、活動及社團運作與管理。

2. 訓練及進修情形

- (1)本公司於 108 年所舉辦內外課程共計 165 次。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1.5 小時，總受訓人次為 2,300 人次，總受訓人時 3450 小時，訓練總費用共計 639,508 元。

(2)學習發展：

以尊重、激勵、規劃未來的用人理念，透過以下方案，不斷培養出有承擔、能付出及讓更多人成長幸福之有競爭力的人才。

- (A)公司具備明確的年度計劃，以及月度計劃管理系統，藉由做中學、主管一對一帶領教導、職能資格認證之員工訓練發展體系，可於職場中不斷地學習專業技術與管理能力。
- (B)透過目標管理、高績效管理系統、組織團隊的管理運作，協助新進人員創造績效卓越成長，不論是從基層晉升課長到經(副)理，亦或是工程師晉升到高級工程師，均有一套完整的短中長期培養規劃藍圖。
- (C)每月運用個人別 KPI 績效評核機制，搭配異常管理系統，每日每週隨時掌控工作進度與績效落差，每季透過良善互贖的績效面談，以全面有效率的徹底解決工作問題，讓員工在工作中獲得成就感。

(3)利潤共享的激勵制度：

- (A)激勵員工踴躍提出有創意、新方法之提案，頒發提案獎金、立案獎金，再依據改善成果效益給予豐厚的獎勵金。
- (B)鼓勵員工參與經營，具備完善的員工分紅與入股制度，員工也可以是股東。
- (C)激勵員工創造雙贏，依年度考績辦理員工調薪，讓績效管理與薪酬及晉升結合。
- (D)獎金天數自己爭取，依照年度損益及個人考績核發年終獎金。

3. 退休制度

依據勞動基準法之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之退休辦法，並成立「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監督及管理退休準備金相關事務；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相關規定，依法提繳退休金。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自民國 66 年成立迄今，均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從未因有勞資糾紛而造成損失，預估未來亦無此類之損失。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秉持「處事以誠、行之以敬、言行一致」之經營理念，希望同仁以進入一詮大家庭為樂，並感受溫暖和諧的工作氣氛；除了利潤共享的激勵制度外，並規劃符合員工及眷屬需求的福利制度，創造和諧的勞資關係及員工照護。

- (1)傾聽員工的心聲：每季辦理勞資會議、線上及書面員工意見箱。
- (2)合法的員工照護：健全的勞保/健保制度、完善的退休制度。
- (3)醫療照顧及諮詢：全體員工免費年度健康檢查，另設置醫務室及駐廠醫護人員。
- (4)分攤雙薪家庭重擔：子女托育津貼補助、育嬰留職停薪、男性員工陪產假、家庭照顧假、哺乳室。

6. 其他重要協議：無。

(二)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廠房租約	新巨企業	109.2.25-112.2.24	五權廠房租約	無
授信合約	一銀等銀行	108.1.21~111.1.20	一銀等9家銀行之聯合授信合約	註
廠房租約	快岳工業	107.7.1-112.6.30	五權二路廠房租約	無

註：一詮精密承諾於合約存續期間內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2)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50%。(3)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於3倍(含)以上。(4)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不得低於新台幣30億元。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4,874,949	4,196,815	4,226,783	3,595,865	3,201,350	3,117,7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3,240,066	2,770,267	2,252,149	2,134,549	1,988,743	1,967,814
無形資產		4,639	4,676	1,651	3,164	9,077	8,144
其他資產(註2)		236,642	223,978	547,192	547,906	646,546	657,374
資產總額		8,356,296	7,195,736	7,027,775	6,281,484	5,845,716	5,751,12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123,511	1,601,182	2,258,892	2,667,236	2,494,200	2,488,844
	分配後	-	-	-	-	-	-
非流動負債		1,425,021	2,110,691	1,439,450	351,211	374,766	381,94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548,532	3,711,873	3,698,342	3,018,447	2,868,966	2,870,790
	分配後	-	-	-	-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3,767,356	3,451,051	3,252,286	3,159,709	2,909,118	2,815,563
股本		2,052,546	2,052,546	2,052,546	2,019,586	2,019,586	2,019,586
資本公積		1,451,653	1,451,653	1,464,363	1,429,515	1,418,636	1,418,63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3,326	123,813	(43,798)	(105,484)	(284,213)	(360,331)
	分配後	-	-	-	-	-	-
其他權益		74,011	(66,340)	(110,204)	(141,176)	(202,159)	(219,596)
庫藏股票		(34,180)	(110,621)	(110,621)	(42,732)	(42,732)	(42,732)
非控制權益		40,408	32,812	77,147	103,328	67,632	64,77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807,764	3,483,863	3,329,433	3,263,037	2,976,750	2,880,334
	分配後	-	-	-	-	-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6,341,006	4,857,627	4,134,851	3,988,485	3,665,270	823,701
營業毛利	404,079	472,540	357,004	337,474	332,262	57,505
營業損益	(240,771)	(60,418)	(127,250)	(193,174)	(209,939)	(68,08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5,861)	(85,663)	(63,594)	67,593	(25,200)	(21,990)
稅前淨利	(336,632)	(146,081)	(190,844)	(125,581)	(235,139)	(90,07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92,813)	(110,772)	(161,239)	(115,374)	(185,540)	(78,35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92,813)	(110,772)	(161,239)	(115,374)	(185,540)	(78,3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9,716)	(137,022)	(44,386)	(27,533)	(63,376)	(17,4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32,529)	(247,794)	(205,625)	(142,907)	(248,916)	(95,79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81,916)	(102,842)	(167,092)	(109,133)	(177,512)	(75,88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10,897)	(7,930)	5,853	(6,241)	(8,028)	(2,47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321,632)	(239,864)	(211,475)	(136,456)	(238,900)	(93,32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10,897)	(7,930)	5,850	(6,451)	(10,016)	(2,470)
每股盈餘	(1.38)	(0.52)	(0.86)	(0.56)	(0.90)	(0.38)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2,124,186	2,303,007	2,024,891	1,662,918	1,656,068	1,681,07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2)		1,268,404	1,085,457	1,081,854	1,035,922	971,326	971,027
無形資產		2,729	2,980	909	2,603	6,763	6,215
其他資產(註2)		3,162,465	2,836,858	2,838,072	2,631,640	2,403,337	2,391,096
資產總額		6,557,784	6,228,302	5,945,726	5,333,083	5,037,494	5,049,41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68,069	667,966	1,273,054	1,840,971	1,785,234	1,859,577
	分配後	-	-	-	-	-	-
非流動負債		1,422,359	2,109,285	1,420,386	332,403	343,142	374,27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790,428	2,777,251	2,693,440	2,173,374	2,128,376	2,233,852
	分配後	-	-	-	-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3,767,356	3,451,051	3,252,286	3,159,709	2,909,118	
股本		2,052,546	2,052,546	2,052,546	2,019,586	2,019,586	2,019,586
資本公積		1,451,653	1,451,653	1,464,363	1,429,515	1,418,636	1,418,63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3,326	123,813	(43,798)	(105,484)	(284,213)	(360,331)
	分配後	-	-	-	-	-	-
其他權益		74,011	(66,340)	(110,204)	(141,176)	(202,159)	(219,596)
庫藏股票		(34,180)	(110,621)	(110,621)	(42,732)	(42,732)	(42,732)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767,356	3,451,051	3,252,286	3,159,709	2,909,118	2,815,563
	分配後	-	-	-	-	-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IFRS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2,599,107	2,517,800	2,239,001	2,194,028	2,019,559	471,798
營業毛利	296,064	319,105	80,470	169,353	138,433	33,011
營業損益	56,518	107,870	(111,311)	(29,120)	(141,956)	(40,1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98,030)	(239,546)	(84,555)	(82,865)	(81,807)	(45,309)
稅前淨利	(341,512)	(131,676)	(195,866)	(111,985)	(223,763)	(85,45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81,916)	(102,842)	(167,092)	(109,133)	(177,512)	(75,88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81,916)	(102,842)	(167,092)	(109,133)	(177,512)	(75,8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9,716)	(137,022)	(44,383)	(27,323)	(61,388)	(17,4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1,632)	(239,864)	(211,475)	(136,456)	(238,900)	(93,32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1.38)	(0.52)	(0.86)	(0.56)	(0.90)	(0.38)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4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阮呂曼玉、李運鞭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阮呂曼玉、李運鞭	無保留意見
106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阮呂曼玉、李運鞭	無保留意見
107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阮呂曼玉、林雅慧	無保留意見
108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阮呂曼玉、林雅慧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合併財務分析－IFRS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分析項目 (註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4.43	51.58	52.62	48.05	49.08	49.9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1.50	201.95	211.75	169.32	168.52	165.7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6.07	262.11	187.12	134.82	128.35	125.27
	速動比率	123.63	212.51	143.53	102.98	97.08	94.98
	利息保障倍數	(5.32)	(2.14)	(3.47)	(2.48)	(6.00)	(9.3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41	2.17	2.20	2.41	2.41	2.37
	平均收現日數	151	168	166	152	152	154
	存貨週轉率(次)	11.82	9.76	7.08	5.88	5.04	4.6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77	3.50	3.64	4.03	5.02	6.02
	平均銷貨日數	31	37	52	62	72	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89	1.62	1.65	1.82	1.78	1.6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1	0.62	0.58	0.60	0.60	0.5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79)	(0.93)	(1.77)	(1.30)	(2.62)	(4.92)
	權益報酬率(%)	(7.22)	(3.04)	(4.73)	(3.50)	(5.95)	(10.7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16.40)	(7.12)	(9.30)	(6.22)	(11.64)	(17.84)
	純益率(%)	(4.62)	(2.28)	(3.90)	(2.89)	(5.06)	(9.51)
	每股盈餘(元)	(1.38)	(0.52)	(0.86)	(0.56)	(0.90)	(0.3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3.54	25.89	21.38	8.63	5.00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5.57	102.78	119.70	99.67	86.54	-
	現金再投資比率(%)	9.82	4.72	6.15	3.54	2.25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8)	(9.16)	(2.84)	(1.26)	(1.17)	-
	財務槓桿度	0.82	0.56	0.75	0.84	0.86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在財務結構方面：108年各項指標增減變動未達20%。
- 2、在償債能力方面：108年稅前仍處於虧損且大於107年，使利息保障倍數下降。
- 3、在經營能力方面：108年因應付款項餘額減少，使應付款項週轉率提升。
- 4、在獲利能力方面：108年稅後虧損且虧損金額較107年度增加，使獲利能力各項指標均下降。
- 5、在現金流量方面：108年主要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較107年度減少，使現金流量各項指標均下降。
- 6、在槓桿度方面：108年各項指標增減變動未達20%。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個體財務分析－IFRS

年 度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分析項目 (註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55	44.59	45.30	40.75	42.25	44.2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09.15	512.26	431.91	337.10	334.83	328.5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5.27	344.78	159.06	90.33	92.76	90.40
	速動比率	136.57	294.51	122.77	61.87	66.50	64.41
	利息保障倍數	(6.31)	(2.38)	(4.01)	(2.46)	(6.61)	(10.0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52	2.36	2.27	2.52	2.39	2.31
	平均收現日數	145	155	161	145	153	158
	存貨週轉率(次)	10.01	8.02	6.31	5.08	4.51	4.2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69	5.42	5.14	5.77	6.94	7.68
	平均銷貨日數	36	46	58	72	81	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92	2.14	2.07	2.07	2.01	1.9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7	0.39	0.37	0.39	0.39	0.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43)	(1.10)	(2.21)	(1.48)	(2.97)	(5.53)
	權益報酬率(%)	(7.01)	(2.85)	(4.99)	(3.40)	(5.85)	(10.6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16.64)	(6.42)	(9.54)	(5.54)	(11.08)	(16.92)
	純益率(%)	(10.85)	(4.08)	(7.46)	(4.97)	(8.79)	(16.08)
	每股盈餘(元)	(1.38)	(0.52)	(0.86)	(0.56)	(0.90)	(0.3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6.28	54.97	5.34	10.52	1.37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2.63	116.42	115.61	96.09	76.71	-
	現金再投資比率(%)	6.71	5.39	1.14	4.15	0.57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04	3.72	(1.11)	(5.68)	(0.69)	-
	財務槓桿度	5.77	1.57	0.74	0.47	0.83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在財務結構方面：108年各項指標增減變動未達20%。
- 2、在償債能力方面：108年稅前仍處於虧損且大於107年，使利息保障倍數下降。
- 3、在經營能力方面：108年因應付款項餘額減少，使應付款項週轉率提升。
- 4、在獲利能力方面：108年稅後虧損且虧損金額較107年度增加，使獲利能力各項指標均下降。
- 5、在現金流量方面：108年主要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較107年度減少，使現金流量各項指標均下降。
- 6、在槓桿度方面：108年營業利益虧損較107年度大幅減少，使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變動幅度較大。

註：上表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08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阮呂曼玉會計師、林雅慧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二百十九條之規定報請鑒核。

此致

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郭仲乾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3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30-201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74-129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201,350	3,595,865	(394,515)	(10.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88,743	2,134,549	(145,806)	(6.83%)
無形資產		9,077	3,164	5,913	186.88%
其他資產		646,546	547,906	98,640	18.00%
資產總額		5,845,716	6,281,484	(435,768)	(6.94%)
流動負債		2,494,200	2,667,236	(173,036)	(6.49%)
非流動負債		374,766	351,211	23,555	6.71%
負債總額		2,868,966	3,018,447	(149,481)	(4.9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909,118	3,159,709	(250,591)	(7.93%)
股本		2,019,586	2,019,586	0	0.00%
資本公積		1,418,636	1,429,515	(10,879)	(0.76%)
保留盈餘		(284,213)	(105,484)	(178,729)	169.44%
其他權益		(202,159)	(141,176)	(60,983)	43.20%
庫藏股票		(42,732)	(42,732)	0	0.00%
非控制權益		67,632	103,328	(35,696)	(34.55%)
股東權益總額		2,976,750	3,263,037	(286,287)	(8.77%)

(二)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無形資產：主要因 108 年購買及升級相關電腦軟體。
- (2)保留盈餘：主要因 108 年度仍為虧損所致。
- (3)其他權益：主要因 108 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
- (4)非控制權益：主要因 108 年購買非控制股權，使非控制權益減少。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665,270	3,988,485	(323,215)	(8.10%)
營業成本	3,333,008	3,651,011	(318,003)	(8.71%)
營業毛利	332,262	337,474	(5,212)	(1.54%)
營業費用	542,201	530,648	11,553	2.18%
營業利益	(209,939)	(193,174)	(16,765)	8.6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200)	67,593	(92,793)	(137.28%)
稅前淨利	(235,139)	(125,581)	(109,558)	87.24%
所得稅費用	(49,599)	(10,207)	(39,392)	385.93%
本期淨利	(185,540)	(115,374)	(70,166)	60.82%
非控制權益	(8,028)	(6,241)	(1,787)	28.63%
本期淨損益	(177,512)	(109,133)	(68,379)	62.66%

(二)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收入：108年營業收入較107年度減少323,215千元，減幅8.10%，雖均熱片及IC導線架已量產並持續開發新產品而使營收金額增加，但LED、SMD導線架及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因同業競爭及價格降低下，致108年整體營收金額減少。

(2)營業費用：108年主要係營業費用之預期信用減損一呆帳損失及大陸子公司裁員補償金增加所致。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108年產生外幣兌換淨損失而107年則為外幣兌換淨利益，使108年產生業外淨損失。

(4)非控制權益：108年非控制權，主要為非100%持股之轉投資事業所致。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5.00	8.63	(42.0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6.54	99.67	(13.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2.25	3.54	(36.44%)

(二)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08 年主要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較 107 年度減少，使現金流量各項指標均下降。

(三)未來一年(109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 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1)	金流量(2)	量(3)	(1)+(2)-(3)	投資計畫	理財活動
889,028	350,000	300,000	939,028	-	若有資金不足時 視情況向銀行融資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計 項	劃 目	實 際 或 預 期 之 資 金 來 源	實際或 預期完 工日期	所需資 金總額	實 際 或 預 定 資 金 運 用 情 形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購置機器設備 及模具設備		營業活動現金流 量及融資	105.12.31	286,718	286,718	-	-	-	-
購置機器設備 及模具設備		營業活動現金流 量及融資	106.12.31	289,424	-	289,424	-	-	-
轉投資子公司		營業活動現金流 量及融資	106.12.31	15,287	-	15,287	-	-	-
購置機器設備 及模具設備		營業活動現金流 量及融資	107.12.31	187,143	-	-	187,143	-	-
購置機器設備 及模具設備		營業活動現金流 量及融資	108.12.31	305,464	-	-	-	305,464	-
購置機器設備 及模具設備		營業活動現金流 量及融資	109.12.31	250,000	-	-	-	-	250,000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購買機器設備及模具設備，主要為因應開發新產品及新訂單，並滿足客戶需求。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項目	說明 投資金額 (仟元)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33,711 (USD4,460)	LED 導線之買賣及生產製造	投資理財獲利	-	-
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644,570 (USD21,500)	LED 導線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	處份閒置資產、調整產品結構	(1)將 LED 移轉至一詮科技(中國) (2)出租部份廠房	-
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209,860 (USD7,000)	行動通訊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已停產，仍需認列固定費用攤提	預計出租廠房	-
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899,400 (USD30,000)	LED 導線架之買賣及生產製造	LED 導線架已開始獲利	(1)持續開發華南地區新客戶訂單 (2)出租部份廠房	-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62,822	LED 陶瓷基座之製造及買賣	已量產交貨且獲利，並持續開發新產品與新客戶	-	-
永旭盛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9,649 (USD989)	五金製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辦理清算中	-
江門市國詮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	176,567 (RMB41,015)	半導體導線架之買賣及生產製造	已初步量產營運，但仍未達經濟規模	預計投資模具及開發客戶	-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利息支出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比例甚微，且本公司資金運用以流動性、安全性及收益性為考量重點，利率變化對損益影響有限。

2. 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 108 年度產(商)品內銷及外銷比重分別為 27.41%及 72.59%，外銷地區分佈香港、大陸及泰國等，以美元及人民幣報價為交易條件，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具有相當程度的影響性。

(1)最近三年度匯兌損益情形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匯兌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匯兌盈(虧)淨額	(70,787)	37,144	(24,814)
營業收入	4,134,851	3,988,485	3,665,270
營業利益	(127,250)	(193,174)	(209,939)
匯兌盈(虧)淨額占營業收入比率(%)	(1.71%)	0.93%	(0.68%)
匯兌盈(虧)淨額占營業利益比率(%)	55.63%	(19.23%)	11.82%

註：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告

(2)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為避免匯率波動對公司營運和獲利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運用之因應措施如下：

- a. 定期蒐集外匯資訊，研判匯率走勢，並對政治、經濟政策影響匯率變動層面加以評估。
- b. 在考量匯率走勢與變動因素下，適時調整其產(商)品外銷及原料進口之報價幣別，期能掌握成本及營收變化，保障利潤空間。
- c. 視資金狀況及預期匯率趨勢，與銀行簽訂遠期外匯預售合約，減少匯率大幅度變動而產生的匯兌盈(虧)。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致力於本業之發展，故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之交易；然本公司為因應子公司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曾孫公司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之營運資金需求，為其向銀行融資辦理背書保證，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 210,000 仟元、46,073 仟元。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最近年度研發計畫

項目	進度	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註 1)	預計量產時間
SMD 新產品 陶瓷基板等新產品 半導體(均熱片)	依產品推出時程 持續開發	約 8,000 萬元	依開發進度陸續 投入量產

註：上述預計再投入研發經費，將視新應用產品與客戶需求情形再考量合適時機投入經費開發。

2.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本公司研發團隊除本身致力於產品之開發更新外，並與專業研究機構技術合作，共同投入研發工作。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無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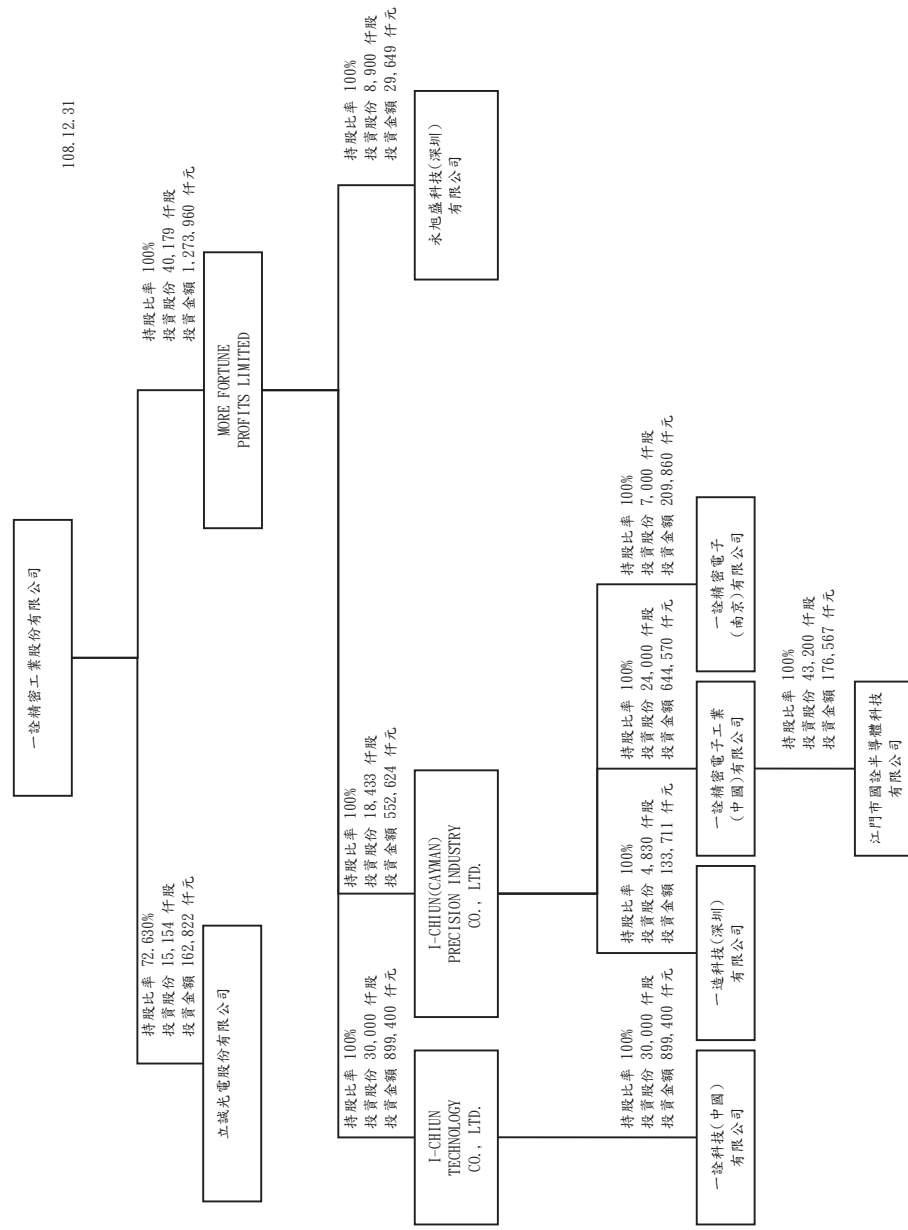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及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1.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之相互關係明細

關係企業名稱	控制(從屬)關係	控制(從屬)關係	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及其往來分工情形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控制公司	-	LED 導線架及 LCD 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一詮精密工業公司海外控股投資公司
I-CHIUN(CAYMAN)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海外控股投資公司
I-CHIUN TECHNOLOGY CO., LTD.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海外控股投資公司
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LED 導線架製造及銷售
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LED 導線架、LCD 零組件及 TV 直下式背光模組製造及銷售
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行動通訊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LED 導線架製造及銷售 TV 直下式背光模組製造及銷售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LED 陶瓷基座之製造及買賣
永旭盛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五金製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江門市國詮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	從屬公司	持股控制	半導體導線架之買賣及生產製造

(3)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持股比例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及
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89.4.11	廣東省深圳市寶安區松崗鎮江邊村江邊工業區	美金 4,830	100%	生產經營 LED 導線架
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90.5.29	江蘇省昆山市千燈鎮石浦淞南東路 2 號	美金 24,000	100%	生產經營 LED 導線架、LCD 零組件、精密埠、精密塑膠模及射出成型、直下式電視背光模組、投資性不動產租賃
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93.11.15	南京市江寧經濟技術開發區蘇源大道 68-6 號	美金 7,000	100%	行動通訊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投資性不動產租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持股比例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及
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99.11.29	廣東省江門市金輝路9號	美金 30,000	100%	研發、生產經營二極管導線架,表面黏著型SMD導線架,光電體導線架、投資性不動產租賃等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1.14	桃園縣蘆竹鄉內厝村南山路二段303號	新台幣 208,648	72.630 %	LED陶瓷基座之製造及買賣
永旭盛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1.2.10	深圳市寶安區松崗街道江邊第三工業區第三幢	美金 989	100%	五金製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江門市國詮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	106.9.19	廣東省江門市金輝路9號2幢	人民幣 43,200	100%	半導體導線架之買賣及生產製造

(4)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萬順	4,830,000 註 1	100%
	董事	李忠義		
	董事	謝同榮		
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萬順	24,000,000 註 1	100%
	董事	周孟賢		
	董事	黃淑貞		
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萬順	7,000,000 註 1	100%
	董事	李忠義		
	董事	周孟賢		
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萬順	30,000,000 註 3	100%
	董事	李忠義		
	董事	周孟賢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萬順	15,154,145 註 4	72.630%
	董事	李忠義		
	董事	周孟賢		
	董事	陳永倉		
	獨立董事	王繼聖		
	獨立董事	黃靜芬		
永旭盛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周萬順	8,900,000 註 5	100%
	董事	周孟賢		
江門市國詮半導體科技有限 公司	董事長	周萬順	43,200,000 註 6	100%
	董事	李忠義		
	董事	周孟賢		

註 1：周萬順、李忠義、謝同榮、周孟賢、黃淑貞係 I-CHIUN(CAYMAN)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之法人代表。

註 2：周萬順、李忠義、周孟賢係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

註 3：周萬順、李忠義、周孟賢係 I-CHIUN TECHNOLOGY CO., LTD. 之法人代表。

註 4：周萬順、李忠義、周孟賢係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註 5：周萬順係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之法人代表。

註 6：周萬順、李忠義、周孟賢係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 盈餘
一造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180,938	114,415	48	114,367	0	(1,336)	1,321	-
一詮精密電子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741,362	1,533,903	314,913	1,218,990	1,219,257	(89,552)	(110,289)	-
一詮精密電子(南 京)有限公司	242,000	39,409	19	39,390	0	(3,650)	(3,615)	-
一詮科技(中國)有 限公司	809,159	1,150,412	562,184	588,228	610,736	43,753	31,795	-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	208,648	587,916	345,783	242,133	406,577	14,953	10,370	-
永旭盛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35,625	38	0	38	0	0	0	-
江門市國詮半導體 科技有限公司	185,976	243,095	133,005	110,090	52,006	(54,297)	(54,044)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母子公司合併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3642 號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一詮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一詮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7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一詮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一詮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一詮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有形資產減損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形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六)；有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使用權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及附註六(七)。一詮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帳面價值及其累計減損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012,090 仟元及新台幣 10,443 仟元。

一詮公司有形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評估係採用使用價值衡量，其衡量方式係反映目前及未來銷貨收入扣除與直接成本及相關必要費用後之現金流量折現評價結果。

因一詮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龐大，且可回收金額衡量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包括未來現金流量之評估及使用適當之折現率加以折現。本會計師認為前述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及折現率之決定，涉及未來年度之預測，具有高度不確定性，且其估計結果對可回收金額衡量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有形資產減損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公司針對有形資產減損評估之相關政策及處理程序，包括內外資料之蒐集、長短期營運前景評估及產業變遷，並取得公司自行評估之現金產生單位之資產減損評估表。
2. 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中所使用之平均預計成長率，與歷史結果、經濟及產業預測文獻比較。
3. 所使用之折現率為與現金產生單位資金成本假設及類似資產報酬率比較。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一詮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449,308 仟元及新台幣 37,668 仟元。

一詮公司存貨評價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算，考量科技環境快速變遷，其衡量方式會運用判斷及估計存貨因產品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風險較高。一詮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

因一詮公司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對於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未來是否仍存有市場銷售價值，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依據對一詮公司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來源，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2. 瞭解一詮公司存貨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會計估計之方法係適當且一致採用，其中包括一詮公司辨認淨變現價值、存貨呆滯、過時或毀損項目的程序、方法及假設，係與前期一致。
4. 抽查個別存貨料號所使用之銷售價格來源資訊，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及參酌期後事項，評估一詮公司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七)；應收帳款估計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八)；重要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三)。一詮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905,954 仟元及新台幣 79,446 仟元。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因未付息之短期應收票據及帳款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之。依歷史經驗，前瞻性資訊及其他已知原因或已存在之客觀證據估計可能發生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並於評估應收帳款可能無法收回時，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另管理階層定期檢視其損失估計之合理性。

因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各項產業景氣指標或期後帳款收回之可能性據以估計提列金額，考量一詮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備抵損失金額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一詮公司備抵損失提列政策及客戶授信標準與信用品質，評估其應收票據及帳款所採用提列政策及程序之合理性，包括客戶依據授信標準及信用品質所作之群組分類及帳齡分析之合理性。
2. 評估一詮公司採用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之合理性。
3. 評估一詮公司針對應收票據及帳款所估計備抵損失之合理性。
4. 執行期後收款測試，以佐證備抵損失提列之適足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一詮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一詮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一詮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個體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錯誤及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一詮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一詮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

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一詮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一詮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之溝通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一詮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阮呂曼玉

阮呂曼玉



會計師

林雅慧

林雅慧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7 日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02,956 4	\$ 237,083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六(二)	44,662 1	464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及十二(二)	- -	55,20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十二(二)	812,697 16	788,524 1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	13,811 -	16,350 -
1200	其他應收款	14,446 -	31,711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98,461 2	8,98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16 -	767 -
130X	存貨 六(四)	411,640 8	422,903 8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26,000 1	70,779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1,179 1	30,15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56,068 33	1,662,918 31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六(二)	19,384 -	22,13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2,196,961 44	2,532,913 4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971,326 19	1,035,922 2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30,321 1	- -
1780	無形資產	6,763 -	2,60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113,734 2	58,547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2,937 1	18,04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381,426 67	3,670,165 69
1XXX	資產總計	\$ 5,037,494 100	\$ 5,333,083 100

(續次頁)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240,000 5	\$ 280,000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36,114 1	31,291 1
2150	應付票據		- -	535 -
2170	應付帳款	七	227,743 4	313,496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及七	107,993 2	130,814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1,486 -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及八	1,158,000 23	1,079,999 20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898 -	4,83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785,234 35</u>	<u>1,840,971 35</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229,104 5	235,516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9,162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94,876 2	96,887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43,142 7</u>	<u>332,403 6</u>
2XXX	負債總計		<u>2,128,376 42</u>	<u>2,173,374 41</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2,019,586 40	2,019,586 3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1,418,636 28	1,429,515 27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五)	(284,213) (5)	(105,484)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02,159) (4)	(141,176) (3)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三)	(42,732) (1)	(42,732) (1)
3XXX	權益總計		<u>2,909,118 58</u>	<u>3,159,709 5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037,494 100</u>	<u>\$ 5,333,083 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周萬順



會計主管：楊柏榮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2,019,559	100	\$ 2,194,02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及七	(1,881,126)	(93)	(2,024,675)	(92)
5900 營業毛利		138,433	7	169,353	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8,710)	(1)	-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29,723	6	169,353	8
營業費用	六(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84,121)	(4)	(90,331)	(4)
6200 管理費用		(82,632)	(4)	(82,87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750)	(1)	(25,809)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79,176)	(4)	54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71,679)	(13)	(198,473)	(9)
6900 營業損失		(141,956)	(7)	(29,120)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31,023	1	22,02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15,247)	(1)	21,197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29,416)	(1)	(32,321)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68,167)	(3)	(93,763)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1,807)	(4)	(82,865)	(4)
7900 稅前淨損		(223,763)	(11)	(111,985)	(5)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二十一)	46,251	2	2,852	-
8200 本期淨損		(\$ 177,512)	(9)	(\$ 109,133)	(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506)	-	\$ 2,74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101	-	90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05)	-	3,64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229)	(4)	(38,857)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15,246	1	7,885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0,983)	(3)	(30,972)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1,388)	(3)	(\$ 27,323)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8,900)	(12)	(\$ 136,456)	(6)
每股虧損	六(二十二)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0.90)		(\$ 0.56)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0.90)		(\$ 0.5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周萬順



會計主管：楊柏榮





一詮精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	108 年	留	盈	待	彌	補	虧	損	差	額	換	之	兌	換	額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107年1月1日餘額	\$ 2,052,546	\$ 1,464,363	\$ 357,739	\$ 74,599	\$ 476,136	\$ 110,204	\$ 110,204	\$ 110,204	\$ 110,204	\$ 110,621	\$ 3,252,286													
本期淨損	-	-	-	-	(109,133)	-	-	(109,133)	-	-	(109,1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649	(30,972)	(30,972)	(30,972)	(30,972)	-	(27,3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5,484)	(30,972)	(30,972)	(30,972)	(30,972)	-	(136,45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357,739)	-	357,739	-	-	357,739	-	-	-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74,599)	74,599	-	-	74,599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43,798)	-	-	43,798	-	-	43,798	-	-	-													
庫藏股註銷	(32,960)	(1,220)	-	-	-	-	-	-	-	34,180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12,057	-	-	-	-	-	-	-	33,709	45,766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1,887)	-	-	-	-	-	-	-	-	(1,88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2,019,586	\$ 1,429,515	\$ -	\$ -	\$ 105,484	\$ 141,176	\$ 141,176	\$ 141,176	\$ 141,176	\$ 42,732	\$ 3,159,709													
108 年																								
108年1月1日餘額	\$ 2,019,586	\$ 1,429,515	\$ -	\$ -	\$ 105,484	\$ 141,176	\$ 141,176	\$ 141,176	\$ 141,176	\$ 42,732	\$ 3,159,709													
本期淨損	-	-	-	-	(177,512)	-	-	(177,512)	-	-	(177,5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05	(60,983)	(60,983)	(60,983)	(60,983)	-	(61,3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7,917)	(60,983)	(60,983)	(60,983)	(60,983)	-	(238,900)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10,879)	-	-	(812)	-	-	(812)	-	-	(11,69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019,586	\$ 1,418,636	\$ -	\$ -	\$ 284,213	\$ 202,159	\$ 202,159	\$ 202,159	\$ 202,159	\$ 42,732	\$ 2,909,11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周萬順



會計主管：楊柏榮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223,763)	(\$ 111,98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七)(二十) 229,320	193,384
攤銷費用	六(二十) 1,386	1,02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79,176	(5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六(十八) (6,536)	1,595
利息費用	六(十九) 29,416	32,321
利息收入	六(十七) (3,222)	(1,028)
股利收入	六(十七) (949)	(3,2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二) -	12,05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六(五) 68,167	93,7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十八) (1,949)	1,91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7,709	-
未實現銷貨利益	8,71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915)	115,075
應收票據	55,200	(39,89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0,810)	64,16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2,283	(1,171)
存貨	11,263	(48,1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27)	(6,55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35)	268
應付帳款	(85,753)	(73,497)
其他應付款	(3,587)	(21,733)
其他流動負債(包含合約負債)	3,884	15,119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16)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0,952	222,906
收取之利息	3,222	1,028
收取之股利	949	3,200
支付之利息	六(二十四) (30,704)	(33,47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419	193,658

(續次頁)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 1,929)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155,375	87,85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解散清算退回股款		-	8,663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二十四)	(305,464)	(187,1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0,591	57,900
取得無形資產價款		(5,546)	(2,27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44,779	(7,09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83,944)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3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138)	(42,23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280,000
短期借款減少		(40,000)	-
舉借長期借款		1,18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1,101,999)	(719,999)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7,693)
租賃本金償還		(30,409)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33,70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592	(413,98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4,127)	(262,5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7,083	499,63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2,956	\$ 237,08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周萬順



會計主管：楊柏榮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66年8月，本公司於民國79年7月、82年11月、90年9月及93年9月分別與一詮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一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合併後本公司均為存續公司。本公司經營有關機械及零件、電子零件、電器零件、半導體LED導線架、精密模具等製造加工買賣及有關進出口貿易。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9年3月21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復於民國90年9月19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9年3月23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60,217，並調增租賃負債\$60,217。
3.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4. 本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為 2.0771%。
5. 本公司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63,625
加：重新判斷原屬服務之租賃合約	230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u>\$ 63,855</u>
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u>2.0771%</u>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60,217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衡量及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已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3.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4.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5. 子公司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控制，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或「待彌補虧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52年
機器設備	1~11年
模具設備	2年
其他設備	2~10年

(十三)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四) 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8 年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三)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與客戶時認列。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銷貨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之銷貨折讓通常以十二個月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估計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需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本公司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二十四)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考量前瞻性資訊等各項指標後所評估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若未來前瞻性資訊等各項指標趨緩或下滑，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3.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須綜合考量外來資訊及內部資訊以辨認資產價值可能減損之跡象，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影響減損跡象之辨認及減損損失之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28	\$ 51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80,903	236,564
定期存款	21,525	-
	<u>\$ 202,956</u>	<u>\$ 237,083</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因聯合授信合約規範而受限制用途之現金，表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8,386	\$ -
興櫃公司股票	-	476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4,505	4,505
評價調整	1,771	(4,517)
	<u>\$ 44,662</u>	<u>\$ 464</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9,992	\$ 29,992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50,000	50,000
評價調整	(60,608)	(57,861)
	<u>\$ 19,384</u>	<u>\$ 22,131</u>

1. 本公司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認列淨金融資產利益(損失)分別為\$6,535及(\$1,595)。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年12月31日		
	總額	備抵損失	淨額
應收帳款	\$ 892,143	(\$ 79,446)	\$ 812,69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811	-	13,811
	<u>\$ 905,954</u>	<u>(\$ 79,446)</u>	<u>\$ 826,508</u>
	107年12月31日		
	總額	備抵損失	淨額
應收票據	\$ 55,200	\$ -	\$ 55,200
應收帳款	788,794	(270)	788,52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350	-	16,350
	<u>\$ 860,344</u>	<u>(\$ 270)</u>	<u>\$ 860,074</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788,645	\$ -	\$ 789,069	\$ 55,200
60天內	33,830	-	12,211	-
61-180天	38,179	-	3,594	-
181天以上	45,300	-	270	-
	<u>\$ 905,954</u>	<u>\$ -</u>	<u>\$ 805,144</u>	<u>\$ 55,20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公司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為\$884,614。
3.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0 及\$55,200；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905,954 及\$805,144。
5.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料	\$ 156,257	(\$ 12,193)	\$ 144,064
物 料	4,338	-	4,338
半 成 品	59,249	(7,188)	52,061
製 成 品	185,475	(17,933)	167,542
商 品 存 貨	43,989	(354)	43,635
	<u>\$ 449,308</u>	<u>(\$ 37,668)</u>	<u>\$ 411,640</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料	\$ 155,089	(\$ 8,908)	\$ 146,181
物 料	1,695	-	1,695
半 成 品	47,117	(3,348)	43,769
製 成 品	187,971	(17,344)	170,627
商 品 存 貨	61,600	(969)	60,631
	<u>\$ 453,472</u>	<u>(\$ 30,569)</u>	<u>\$ 422,903</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825,137	\$ 2,027,043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80,724	49,106
存貨跌價回升損失(利益)	7,099	(12,079)
存貨報廢損失	8,904	8,266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0,738)	(47,661)
	<u>\$ 1,881,126</u>	<u>\$ 2,024,675</u>

本公司因去化部分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致產生存貨回升利益。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帳列數</u>	<u>持股 比例(%)</u>	<u>帳列數</u>	<u>持股 比例(%)</u>
子公司：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 2,022,461	100.000	\$ 2,366,747	100.000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u>174,500</u>	72.630	<u>166,166</u>	72.801
	<u>\$ 2,196,961</u>		<u>\$ 2,532,913</u>	

1. 子公司

(1)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而增資，本公司所持股權百分比自 73.513% 調整為 72.801%。

(3)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而增資及本公司自市場購入股票，本公司所持股權百分比自 72.801%調整為 72.630%

(4)盛世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 7 月已解散並清算完結。

2.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 75,720)	(\$ 105,874)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7,553	12,109
盛世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2
	<u>(\$ 68,167)</u>	<u>(\$ 93,763)</u>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	合計
<u>108年1月1日</u>						
成本	\$ 15,538	\$ 472,140	\$ 1,361,861	\$ 52,686	\$ 290,629	\$ 2,192,854
重估增值	98,221	-	-	-	-	98,221
累計折舊	-	(189,760)	(942,138)	(14,663)	(96,820)	(1,243,381)
累計減損	-	-	(11,055)	-	(717)	(11,772)
	<u>\$ 113,759</u>	<u>\$ 282,380</u>	<u>\$ 408,668</u>	<u>\$ 38,023</u>	<u>\$ 193,092</u>	<u>\$ 1,035,922</u>
<u>108年度</u>						
期初餘額	\$ 113,759	\$ 282,380	\$ 408,668	\$ 38,023	\$ 193,092	\$ 1,035,922
增添	-	1,540	33,249	3,140	224,701	262,630
處分	-	-	(14,929)	(113,574)	(139)	(128,642)
重分類	-	-	5,923	168,988	(174,911)	-
折舊費用	-	(12,057)	(115,365)	(33,936)	(37,226)	(198,584)
期末餘額	<u>\$ 113,759</u>	<u>\$ 271,863</u>	<u>\$ 317,546</u>	<u>\$ 62,641</u>	<u>\$ 205,517</u>	<u>\$ 971,326</u>
<u>108年12月31日</u>						
成本	\$ 15,538	\$ 458,640	\$ 1,165,302	\$ 101,983	\$ 324,636	\$ 2,066,099
重估增值	98,221	-	-	-	-	98,221
累計折舊	-	(186,777)	(837,313)	(39,342)	(119,119)	(1,182,551)
累計減損	-	-	(10,443)	-	-	(10,443)
	<u>\$ 113,759</u>	<u>\$ 271,863</u>	<u>\$ 317,546</u>	<u>\$ 62,641</u>	<u>\$ 205,517</u>	<u>\$ 971,326</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	合計
<u>107年1月1日</u>						
成本	\$ 15,538	\$ 476,702	\$ 1,437,181	\$ 124,202	\$ 244,362	\$ 2,297,985
重估增值	98,221	-	-	-	-	98,221
累計折舊	-	(182,683)	(965,153)	(68,533)	(85,217)	(1,301,586)
累計減損	-	-	(11,976)	-	(790)	(12,766)
	<u>\$ 113,759</u>	<u>\$ 294,019</u>	<u>\$ 460,052</u>	<u>\$ 55,669</u>	<u>\$ 158,355</u>	<u>\$ 1,081,854</u>
<u>107年度</u>						
期初餘額	\$ 113,759	\$ 294,019	\$ 460,052	\$ 55,669	\$ 158,355	\$ 1,081,854
增添	-	710	48,296	2,929	155,327	207,262
處分	-	-	(5,636)	(54,174)	-	(59,810)
重分類	-	-	29,137	65,658	(94,795)	-
折舊費用	-	(12,349)	(123,181)	(32,059)	(25,795)	(193,384)
期末餘額	<u>\$ 113,759</u>	<u>\$ 282,380</u>	<u>\$ 408,668</u>	<u>\$ 38,023</u>	<u>\$ 193,092</u>	<u>\$ 1,035,922</u>
<u>107年12月31日</u>						
成本	\$ 15,538	\$ 472,140	\$ 1,361,861	\$ 52,686	\$ 290,629	\$ 2,192,854
重估增值	98,221	-	-	-	-	98,221
累計折舊	-	(189,760)	(942,138)	(14,663)	(96,820)	(1,243,381)
累計減損	-	-	(11,055)	-	(717)	(11,772)
	<u>\$ 113,759</u>	<u>\$ 282,380</u>	<u>\$ 408,668</u>	<u>\$ 38,023</u>	<u>\$ 193,092</u>	<u>\$ 1,035,922</u>

1. 本公司歷年來土地重估增值總額為\$98,221，並提列土地增值稅準備\$41,193。截至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之土地增值稅準備(帳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均為\$41,193。
2. 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108年度適用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廠房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2到5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貨車之租賃期間不超過12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影印機及傳真機。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度</u>
	<u>帳面金額</u>	<u>折舊費用</u>
房屋及建築	\$ 29,444	\$ 30,546
運輸設備(公務車)	877	190
	<u>\$ 30,321</u>	<u>\$ 30,736</u>

4.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840。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913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56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34

6. 本公司於民國108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31,812。

(八)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40,000	\$ 280,000
利率區間	<u>1.50%~1.68%</u>	<u>1.45%~1.58%</u>

(九) 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4,827	\$ 46,709
應付設備款	14,373	32,319
應付勞健保	6,871	7,313
應付退休金	4,787	5,347
其他	37,135	39,126
	<u>\$ 107,993</u>	<u>\$ 130,814</u>

(十) 長期借款

放款機構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108年12月31日
第一銀行聯貸	擔保借款	108.1.21~111.1.21	\$ 1,158,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158,000)
			<u>\$ -</u>
借款額度			<u>\$ 1,158,000</u>
利率區間			<u>2.1771%</u>

放款機構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107年12月31日
第一銀行聯貸	擔保借款	105.4.1~108.4.1	\$ 1,079,999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79,999)
			<u>\$ -</u>
借款額度			<u>\$ 1,079,999</u>
利率區間			<u>2.0739%</u>

1. 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2. 第一銀行聯貸：

(1) 本公司為充實中期營運資金及償還將到期之借款及可轉換公司債所需資金，以本公司為借款人，民國 105 年 3 月與第一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額度共為 \$1,800,000，合約期間自首次動用日(民國 105 年 4 月 1 日)起算為期 3 年，自動用後屆滿 2 年償還第一期本金，其後每半年為一期，共分三期，惟不得循環動用。

民國 107 年 10 月與第一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額度共為 \$1,500,000，合約期間自首次動用日(民國 108 年 1 月 21 日)起算為期 3 年，自動用後屆滿 2 年償還第一期本金，其後每半年為一期，共分三期，惟不得循環動用。其動用之款項應優先清償於前款民國 105 年之授信餘額。

- (2) 本公司承諾於合約存續期間內之第二季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 A.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B.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50%。
 - C.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00%。
 - D. 有形淨值(股東權益總額扣除無形資產)應維持於\$3,000,000(含)以上。

上述財務比率與約定每半年檢視乙次。

- (3) 本公司與第一銀行聯貸合約中，承諾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有形淨值(股東權益總額扣除無形資產)應維持\$3,000,000(含)以上，惟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符合上開要求之財務比率，依合約約定，銀行有權要求提早償還尚未清償之金額，故本公司已將尚未清償金額重分類至流動負債。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止，已取得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同意豁免本公司此項未符合之財務比率承諾，不視為違約。另本公司管理階層亦已積極與銀行協商修改合約條款。

(十一)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0,140	\$ 91,03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3,504)	(33,914)
淨確定福利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 56,636</u>	<u>\$ 57,121</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月1日餘額	\$ 91,035	(\$ 33,914)	\$ 57,121
當期服務成本	232	-	232
利息費用(收入)	920	(343)	577
	<u>92,187</u>	<u>(34,257)</u>	<u>57,93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 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影響數	555	-	55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443)	-	(2,443)
經驗調整	<u>3,657</u>	<u>(1,263)</u>	<u>2,394</u>
	<u>1,769</u>	<u>(1,263)</u>	<u>506</u>
提撥退休基金	-	(1,800)	(1,800)
支付福利金	<u>(3,816)</u>	<u>3,816</u>	<u>-</u>
12月31日餘額	<u>\$ 90,140</u>	<u>(\$ 33,504)</u>	<u>\$ 56,636</u>
	107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月1日餘額	\$ 98,999	(\$ 38,501)	\$ 60,498
當期服務成本	328	-	328
利息費用(收入)	1,376	(535)	841
	<u>100,703</u>	<u>(39,036)</u>	<u>61,66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 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影響數	(539)	-	(53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865	-	3,865
經驗調整	<u>(4,898)</u>	<u>(1,174)</u>	<u>(6,072)</u>
	<u>(1,572)</u>	<u>(1,174)</u>	<u>(2,746)</u>
提撥退休基金	-	(1,800)	(1,800)
支付福利金	<u>(8,096)</u>	<u>8,096</u>	<u>-</u>
12月31日餘額	<u>\$ 91,035</u>	<u>(\$ 33,914)</u>	<u>\$ 57,121</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銷貨成本	\$ 680	\$ 956
推銷費用	51	83
管理費用	57	92
研發費用	21	38
	<u>\$ 809</u>	<u>\$ 1,169</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折現率	<u>0.74%</u>	<u>1.01%</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0.50%</u>	<u>1.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第五回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5%</u>	<u>減少0.5%</u>	<u>增加0.5%</u>	<u>減少0.4%</u>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4,926)	\$ 5,464	\$ 5,449	(\$ 4,006)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5%</u>	<u>減少0.5%</u>	<u>增加0.5%</u>	<u>減少0.5%</u>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4,969)	\$ 5,536	\$ 5,507	(\$ 4,99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800。

(7)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2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2年	\$ 55,457
3-5年	22,131
6-10年	21,531
10年以上	<u>328</u>
	<u>\$ 99,447</u>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8,840 及\$19,564。

3.本公司就部分兼任董監、經理人之員工於兼任期間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規定另提退休金準備，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之金額均為\$37,237。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

1.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民國 107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7.09.20	3,676仟股	-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7年度	
	數量(股數)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3,676,000	9.17
本期執行認股權	(3,676,000)	9.17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3. 民國 107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股價為新台幣 12.45 元。

4.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庫藏股票 轉讓予員工	107.09.20	12.45	9.17	70.17%	0.0192	-	0.4052%	3.28

5. 民國 107 年度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為 \$12,057。

(十三) 股本

1.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3,000,000 仟元(內含可轉換公司債 50,000 仟股及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019,586 仟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期末流通在外股數為 197,297 仟股(扣除庫藏股 4,662 仟股)。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	197,297	193,621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3,676
12月31日	197,297	197,297

2. 庫藏股

(1) 本公司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仟股)變動情形：

收回原因	108年度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月31日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股數	4,662	-	-	4,662
帳面金額	\$ 42,732	\$ -	\$ -	\$ 42,732
收回原因	107年度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月31日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股數	11,634	-	(6,972)	4,662
帳面金額	\$110,621	\$ -	(\$67,889)	\$ 42,732

- (2)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買回本公司留通在外之外股份轉讓予員工。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五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5)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8 月 6 日為減資基準日，將逾期未轉讓之庫藏故辦理變更登記消除股份 3,296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減少股本 \$32,960。

(十四)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得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資本公積變動如下：

108年度	期初餘額	子公司員工 執行認股權	子公司 現金增資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 與帳面價值差額	期末餘額
發行溢價	\$ 1,259,379	\$ -	\$ -	\$ -	\$ 1,259,379
庫藏股票交易	139,990	-	-	-	139,990
合併溢額	11,892	-	-	-	11,892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益變動數	10,879	(166)	(3,116)	(7,597)	-
其他	7,375	-	-	-	7,375
	<u>\$ 1,429,515</u>	<u>(\$ 166)</u>	<u>(\$ 3,116)</u>	<u>(\$ 7,597)</u>	<u>\$ 1,418,636</u>

107年度			庫藏股	庫藏股	子公司員工	子公司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彌補虧損	註銷	轉讓予員工	執行認股權	現金增資	
發行溢價	\$1,323,577	(\$ 43,798)	(\$ 20,400)	\$ -	\$ -	\$ -	\$1,259,379
庫藏股票交易	108,753	-	19,180	12,057	-	-	139,990
合併溢額	11,892	-	-	-	-	-	11,892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益變動數	12,766	-	-	-	(205)	(1,682)	10,879
其他	7,375	-	-	-	-	-	7,375
	<u>\$1,464,363</u>	<u>(\$ 43,798)</u>	<u>(\$ 1,220)</u>	<u>\$ 12,057</u>	<u>(\$ 205)</u>	<u>(\$ 1,682)</u>	<u>\$1,429,515</u>

(十五)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本公司屬科技產業，所屬產業環境變化快速，為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較適合採取穩定之股利政策，股利率預計在百分之二十以上，其中現金股利佔股東紅利總數百分之二十以上，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新台幣 0.1 元(含)，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4.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尚處於待彌補虧損，故民國 108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不予配發股利。
5.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尚處於待彌補虧損，故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 \$284,213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截至查核報告日，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等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六) 營業收入

1. 本公司之營業收入均屬客戶合約收入，且為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之細分請詳營業收入明細表之說明。
2.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			
-預收貨款	<u>\$ 36,114</u>	<u>\$ 31,291</u>	<u>\$ 19,443</u>

(十七) 其他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股利收入	\$ 949	\$ 3,200
利息收入	3,222	1,028
其他收入	<u>26,852</u>	<u>17,794</u>
	<u>\$ 31,023</u>	<u>\$ 22,022</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21,012)	\$ 29,6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損失)	6,536	(1,59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949	(1,910)
其他支出	(2,720)	(4,926)
	<u>(\$ 15,247)</u>	<u>\$ 21,197</u>

(十九) 財務成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8,503	\$ 32,321
租賃負債	913	-
	<u>\$ 29,416</u>	<u>\$ 32,321</u>

(二十)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功能別 性質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37,203	\$75,914	\$413,117	\$350,966	\$81,303	\$432,269
勞健保費用	34,491	6,941	41,432	35,402	6,003	41,405
退休金費用	15,880	3,769	19,649	17,379	3,354	20,733
董事酬金	-	680	680	-	600	600
其他用人費用	17,961	2,917	20,878	18,721	2,691	21,412
折舊費用	217,302	12,018	229,320	181,717	11,667	193,384
攤銷費用	870	516	1,386	1,002	27	1,029

註：(1)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712 人及 734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5 人。

(2)平均員工福利及薪資費用相關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700	\$ 708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584	\$ 593

(3)民國 108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較 107 年度調整變動減少 1.5%。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十，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配發股票時，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尚處於待彌補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

(1) 所得稅利益組成部份：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 -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	(1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6,252	30,444
稅率改變之影響	-	(27,582)
所得稅利益	<u>\$ 46,251</u>	<u>\$ 2,852</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5,246	\$ 7,885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01	903
	<u>\$ 15,347</u>	<u>\$ 8,788</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稅前淨損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44,753	\$ 22,397
按稅法規定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1,573)	5,96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	(10)
遞延所得稅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3,072	2,079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27,582)
所得稅利益	<u>\$ 46,251</u>	<u>\$ 2,852</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其他		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再衡量數	\$ 9,134	\$ -	\$ 101	\$ 9,235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8,528	-	15,246	23,774
呆帳損失超限數	-	14,077	-	14,077
存貨跌價損失	-	7,534	-	7,534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061	-	4,061
其他	-	19,313	-	19,313
課稅損失	<u>40,885</u>	<u>(5,145)</u>	<u>-</u>	<u>35,740</u>
	<u>58,547</u>	<u>39,840</u>	<u>15,347</u>	<u>113,73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3)	133	-	-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194,190)	6,279	-	(187,911)
土地增值稅準備	(41,193)	-	-	(41,193)
	<u>(235,516)</u>	<u>6,412</u>	<u>-</u>	<u>(229,104)</u>
	<u>(\$ 176,969)</u>	<u>\$ 46,252</u>	<u>\$ 15,347</u>	<u>(\$ 115,370)</u>
	107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其他		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再衡量數	\$ 8,231	\$ -	\$ 903	\$ 9,134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643	-	7,885	8,528
課稅損失	<u>34,939</u>	<u>5,946</u>	<u>-</u>	<u>40,885</u>
	<u>43,813</u>	<u>5,946</u>	<u>8,788</u>	<u>58,54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643)	510	-	(133)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190,596)	(3,594)	-	(194,190)
土地增值稅準備	(41,193)	-	-	(41,193)
	<u>(232,432)</u>	<u>(3,084)</u>	<u>-</u>	<u>(235,516)</u>
	<u>(\$ 188,619)</u>	<u>\$ 2,862</u>	<u>\$ 8,788</u>	<u>(\$ 176,969)</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申報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最後 扣抵年度	
104	\$ 69,522	\$ 48,995	\$ -	114	
106	206,267	206,267	154,700	116	
107	49,436	49,436	-	117	
108	28,701	28,701	-	118	

107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核定數/申報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最後 扣抵年度	
104	\$ 69,522	\$ 48,995	\$ -	114	
106	212,667	212,667	106,439	116	
107	49,202	49,202	-	117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二) 每股虧損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77,512)	197,297	(\$ 0.90)
<u>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77,512)	197,297	(\$ 0.90)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09,133)	194,658	(\$ 0.56)
<u>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09,133)	194,658	(\$ 0.56)

(二十三) 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2 年至 109 年。民國 107 年度認列 \$32,570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32,66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30,956</u>
	<u>\$ 63,625</u>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營業活動：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費用	\$ 29,416	\$ 32,321
加：期初應付利息	2,009	3,164
減：期末應付利息	(721)	(2,009)
本期支付現金	<u>\$ 30,704</u>	<u>\$ 33,476</u>

2.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62,630	\$ 207,26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2,319	24,482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36,694	11,806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1,806)	(24,08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4,373)	(32,319)
本期支付現金	<u>\$ 305,464</u>	<u>\$ 187,143</u>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皆係為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請參閱個體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I-CHIUN (CAYMAN) PRECISION INDUSTRY CO., LIMITED	本公司之孫公司
I-CHIUN TECHNOLOGY CO., LID	本公司之孫公司
永旭盛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江門市國詮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曾孫公司
冠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卓詮企業有限公司	其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富安光電有限公司	其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子公司之法人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製成品銷售：		
—一詮精密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 17,668	\$ 44,227
—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11,604	5,246
—子公司	763	2,578
—其他關係人	31	-
	<u>\$ 30,066</u>	<u>\$ 52,051</u>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依交易對象不同為月結 90 天至 120 天。

2. 進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商品購買：		
—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 212,845	\$ 64,618
—I-CHIUN (CAYMAN) PRECISION INDUSTRY CO., LIMITED	48,940	327,337
—一詮精密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55,451	-
—子公司	28	110
—其他關係人	4,092	3,871
	<u>\$ 321,356</u>	<u>\$ 395,936</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 9,507	\$ 5,326
—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3,874	9,252
—子公司	430	1,772
	<u>\$ 13,811</u>	<u>\$ 16,350</u>
其他應收款：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江門市國詮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	\$ 7,232	\$ -
—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4,998	3,061
—一詮精電子密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	2,050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94	2,084
其他		
—子公司	21	1,790
	<u>\$ 12,445</u>	<u>\$ 8,985</u>

(1)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代採購款項及代收付款交易。銷售交易之款項依交易對象不同為月結 90 天至 120 天。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付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代一詮精密工業(中國)有限公司採購原物料，金額分別為\$0 及\$14,512，該代採購原物料交易並未列入本公司之銷貨收入及進貨。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是項交易之收款結算約為月結 90 天，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收回之款項分別計\$0 及\$171，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與關係人因代收代付產生之期末應收款分別為\$0 及\$1,597，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 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 26,451	\$ 25,062
— 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4,716	36
— I-CHIUN (CAYMAN) PRECISION INDUSTRY CO., LIMITED	-	54,269
— 子公司	-	139
— 其他關係人	1,041	1,333
	<u>\$ 32,208</u>	<u>\$ 80,839</u>
其他應付款：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I-CHIUN (CAYMAN) PRECISION INDUSTRY CO., LIMITED	\$ -	\$ 4,655
— 子公司	-	615
	<u>\$ -</u>	<u>\$ 5,270</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及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在驗收後月結 30-90 天付款。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5. 財產交易

出售財產交易價款及處分利益：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出售價款	處分利益 (損失)	出售價款	處分利益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江門市國詮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	\$ 56,595	\$ 14,879	\$ -	\$ -
— 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5,194	149	1,922	22
—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680	(1,328)	2,586	1,189
— 一詮精密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876	(82)	4,302	204
	<u>\$ 66,345</u>	<u>\$ 13,618</u>	<u>\$ 8,810</u>	<u>\$ 1,415</u>

6. 資金貸與關係人(對關係人放款)

(1) 期末餘額(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 87,716	\$ -
匯率影響數	(3,772)	-
	<u>\$ 83,944</u>	<u>\$ -</u>

(2) 利息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 2,124	\$ -
對關聯人之放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到期後一次性還本，民國108年度之利息分別按年利率4.75%收取，期末應收利息為\$2,072，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註九、(二)說明。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288	\$ 11,581
退職後福利	668	675
	<u>\$ 12,956</u>	<u>\$ 12,256</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土地	\$ 113,759	\$ 113,759	長期借款擔保(含一年內到期)
房屋及建築	263,982	282,380	長期借款擔保(含一年內到期)
機器設備	224,578	-	長期借款擔保(含一年內到期)
其他設備	21,763	-	長期借款擔保(含一年內到期)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6,000	70,779	長期借款擔保(含一年內到期)
	<u>\$ 650,082</u>	<u>\$ 466,91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9,488	\$ 11,681

2.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取得銀行借款額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金額明細請詳附註十三附表二說明。

3. 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二十三)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因新型冠狀病毒之傳播，本公司之大陸地區子公司之營運受到影響，至財務報表發布日止，可能產生之相關損失將受到新型冠狀病毒後續之控制情況影響，故尚未能合理估計。

(二) 本公司透過 MORE FORTUNE 再投資 I-CHIUN(CAYMAN)再轉投資大陸地區一造科技深(深圳)有限公司，目前已無製造及銷售業務，擬辦理解散及清算。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依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之貸款合約，要求合併財務報告須符合關鍵績效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合約負債、租賃負債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及資產負債表。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本公司透過所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回期間安排來達到自然避險。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182	29.980	\$ 844,896
人民幣：新台幣	29,047	4.305	125,04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230	29.980	\$ 96,835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3,594	30.715	\$ 724,690
人民幣：新台幣	12,233	4.472	54,70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4,880	30.715	\$ 149,889
--------	----------	--------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1,012)及\$29,628。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8,449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25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968	\$ -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u>變動幅度</u>	<u>影響損益</u>	<u>影響其他綜合損益</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247	\$ -
人民幣：新台幣	1%	548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499	\$ -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640 及 \$226。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
- B. 本公司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1,184 及 \$10,88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6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金融工具之外部信用評等之實際或預期顯著變動。
- D. 本公司採用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F. 本公司針對已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損失。其餘除個別客戶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外，則依據本公司授信條件、歷史發生損失率及應收帳款整體進行評估，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 G.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	\$ 270	\$ 810
提列減損損失(迴轉)	<u>79,176</u>	<u>(540)</u>
12月31日	<u>\$ 79,446</u>	<u>\$ 270</u>

以上提列金額係考量所持有之機器設備擔保品，因此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備抵損失為 \$85,240。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提列之損失，均為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款所認列。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總管理處執行，並由財務部予以彙總。財務部監控本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本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在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公司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 除下列所述外，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 1,202,288	\$ -	\$ 1,085,598	\$ -
租賃負債	11,959	19,644		
存入保證金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1,002	-	1,002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非上市櫃股票及上市櫃公司私募股票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44,662	\$ 19,384	\$ 64,046
107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464	\$ 22,131	\$ 22,595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採用收盤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4.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	\$ 22,131	\$ 1,368
本期購買	-	29,992
認列於損失	(2,747)	(9,229)
12月31日	<u>\$ 19,384</u>	<u>\$ 22,131</u>

6.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私募股票 (上市櫃公司)	\$ 19,384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私募股票 (上市櫃公司)	\$ 22,131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9.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1%	\$ 229	(\$ 230)	
				107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1%	\$ 286	(\$ 28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三(一)。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4205 號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一詮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一詮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7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一詮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一詮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一詮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有形資產減損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形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八)；有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使用權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六)及附註六(七)。一詮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帳面價值及其累計減損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2,144,993 仟元及新台幣 27,573 仟元。

一詮集團有形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係採用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較高者。使用價值係反映目前及未來銷貨收入扣除與直接成本及相關必要費用後之現金流量折現評價結果。公允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聘請外部專家對該資產價值進行評估鑑價。

因一詮集團有形資產金額龐大，且可回收金額分別涉及管理階層及其委任外部專家之主觀判斷，包括未來現金流量之評估、使用適當之折現率加以折現或重置成本及資產使用情形之評估等因素，其考量因素易有高度不確定性，且其估計結果對可回收金額衡量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有形資產減損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及評估一詮集團針對有形資產減損評估之相關政策及處理程序，包括內外資料之蒐集、長短期營運前景評估及產業變遷，並取得集團自行評估之現金產生單位之資產減損評估表。
2. 針對管理階層對資產使用價值之評估，執行下列程序：
 - (1) 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中所使用之平均預計成長率，與歷史結果、經濟及產業預測文獻比較。
 - (2) 所使用之折現率為與現金產生單位資金成本假設及類似資產報酬率比較。

3. 針對資產公允價值之評估，取得委任專家出具之資產鑑價報告書並執行下列程序：
 - (1) 檢視專家資格，以評估其獨立性、客觀性及適任性。
 - (2) 評估評價報告所使用之評估方法係普遍且適當。
 - (3) 確認評價報告中所採用之重置成本及資產使用情形與實際營運現狀一致。
 - (4) 評估評價報告中所採用假設之合理性，確認計算之正確性。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說明。一詮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734,409 仟元及新台幣 65,687 仟元。

一詮集團存貨評價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算，考量科技環境快速變遷，其衡量方式會運用判斷及估計存貨因產品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風險較高。一詮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

因一詮集團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對於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未來是否仍存有市場銷售價值，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依據對一詮集團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來源，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2. 瞭解一詮集團存貨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會計估計之方法係適當且一致採用，其中包括一詮集團辨認淨變現價值、存貨呆滯、過時或毀損項目的程序、方法及假設，係與前期一致。
4. 抽查個別存貨料號所使用之銷售價格來源資訊，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及參酌期後事項，評估一詮集團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呆帳之評估

事項說明

應收票據及帳款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八)；應收帳款估計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九)；重要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三)說明。一詮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532,111 仟元及新台幣 87,795 仟元。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因未付息之短期應收票據及帳款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之。依歷史經驗，前瞻性資訊及其他已知原因或已存在之客觀證據估計可能發生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並於評估應收帳款可能無法收回時，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另管理階層定期檢視其損失估計之合理性。

因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各項產業景氣指標或期後帳款收回之可能性據以估計提列金額，考量一詮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備抵損失金額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一詮集團備抵損失提列政策及客戶授信標準與信用品質，評估其應收票據及帳款所採用提列政策及程序之合理性，包括客戶依據授信標準及信用品質所作之群組分類及帳齡分析之合理性。
2. 評估一詮集團採用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之合理性。
3. 評估一詮集團針對應收票據及帳款所估計備抵損失之合理性。
4. 執行期後收款測試，以佐證備抵損失提列之適足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一詮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一詮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一詮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一詮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一詮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一詮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一詮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一詮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一詮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一詮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阮呂曼玉 

會計師

林雅慧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7 日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89,028	15	\$	1,098,459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44,662	1		464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及十二(二)		11,647	-		80,39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十二(二)		1,432,669	25		1,516,080	24
1200	其他應收款			43,112	1		50,466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17	-		778	-
130X	存貨	六(四)		668,722	11		654,814	10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五)及八		35,821	1		98,689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75,472	1		95,721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201,350</u>	<u>55</u>		<u>3,595,865</u>	<u>57</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非流動			19,384	-		22,13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1,988,743	34		2,134,549	3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128,677	2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260,666	5		268,098	4
1780	無形資產			9,077	-		3,16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167,821	3		108,552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69,998	1		149,125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644,366</u>	<u>45</u>		<u>2,685,619</u>	<u>43</u>
1XXX	資產總計		\$	<u>5,845,716</u>	<u>100</u>	\$	<u>6,281,484</u>	<u>100</u>

(續次頁)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480,000	8	\$	520,000	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38,225	1		33,294	1		
2150	應付票據			61,215	1		93,566	1		
2170	應付帳款	七		488,168	8		686,214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231,640	4		246,209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722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4,689	1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及八		1,158,000	20		1,079,999	1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541	-		7,95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494,200</u>	<u>43</u>		<u>2,667,236</u>	<u>42</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229,104	4		235,516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4,726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120,936	2		115,695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74,766</u>	<u>6</u>		<u>351,211</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2,868,966</u>	<u>49</u>		<u>3,018,447</u>	<u>48</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2,019,586	35		2,019,586	3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1,418,636	24		1,429,515	22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七)	(284,213)	(5)	(105,484)	(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02,159)	(3)	(141,176)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	(42,732)	(1)	(42,732)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909,118</u>	<u>50</u>		<u>3,159,709</u>	<u>50</u>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五)		<u>67,632</u>	<u>1</u>		<u>103,328</u>	<u>2</u>		
3XXX	權益總計			<u>2,976,750</u>	<u>51</u>		<u>3,263,037</u>	<u>52</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5,845,716</u>	<u>100</u>	\$	<u>6,281,484</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周萬順



會計主管：楊柏榮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金	年 額	度 %	107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3,665,270	100	\$	3,988,48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九) (二十二)	(3,333,008)	(91)	(3,651,011)	(92)
5900 營業毛利			332,262	9		337,474	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54,490)	(4)	(185,700)	(4)
6200 管理費用		(243,545)	(7)	(273,910)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2,847)	(2)	(71,572)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81,319)	(2)		53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42,201)	(15)	(530,648)	(13)
6900 營業損失		(209,939)	(6)	(193,174)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37,305	1		85,73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28,911)	-		17,943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33,594)	(1)	(36,08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200)	-		67,593	2
7900 稅前淨損		(235,139)	(6)	(125,581)	(3)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二十三)		49,599	1		10,207	-
8200 本期淨損		(\$	185,540)	(5)	(\$	115,374)	(3)

(續次頁)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金	年 額	度 %	107 金	年 額	度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506)	-	\$ 2,74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101	-	90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u>(\$ 405)</u>	-	<u>3,649</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8,217)	(2)	(38,978)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15,246	-	7,79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u>(62,971)</u>	<u>(2)</u>	<u>(31,182)</u>	<u>(1)</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u>(\$ 63,376)</u>	<u>(2)</u>	<u>(\$ 27,533)</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48,916)</u>	<u>(7)</u>	<u>(\$ 142,907)</u>	<u>(4)</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77,512)	(5)	(\$ 109,133)	(3)	
8620	非控制權益		(8,028)	-	(6,241)	-	
			<u>(\$ 185,540)</u>	<u>(5)</u>	<u>(\$ 115,374)</u>	<u>(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38,900)	(7)	(\$ 136,456)	(4)	
8720	非控制權益		(10,016)	-	(6,451)	-	
			<u>(\$ 248,916)</u>	<u>(7)</u>	<u>(\$ 142,907)</u>	<u>(4)</u>	
每股虧損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0.90)		(\$ 0.56)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0.90)		(\$ 0.5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周萬順



會計主管：楊柏榮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歸屬於母保	於本公司積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盈餘	業之權		主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庫	股票總	計非控制權益	總額
					益	益						

107 年												
107年1月1日餘額	\$ 2,052,546	\$ 1,464,363	\$ 357,739	\$ 74,599	(\$ 476,136)	(\$ 110,204)	(\$ 110,621)	\$ 3,252,286	\$ 77,147	\$ 3,329,433		
本期淨損	-	-	-	-	(109,133)	-	-	(109,133)	(6,241)	(115,3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649	(30,972)	-	(27,323)	(210)	(27,5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5,484)	(30,972)	-	(136,456)	(6,451)	(142,90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357,739)	-	357,739	-	-	-	-	-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74,599)	74,599	-	-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43,798)	-	-	43,798	-	-	-	-	-		
庫藏股註銷	(32,960)	(1,220)	-	-	-	-	34,180	-	-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12,057	-	-	-	-	33,709	45,766	-	45,76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887)	-	-	-	-	-	(1,887)	32,632	30,745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2,019,586	\$ 1,429,515	\$ -	\$ -	(\$ 105,484)	(\$ 141,176)	(\$ 42,732)	\$ 3,159,709	\$ 103,328	\$ 3,263,037		
108 年												
108年1月1日餘額	\$ 2,019,586	\$ 1,429,515	\$ -	\$ -	(\$ 105,484)	(\$ 141,176)	(\$ 42,732)	\$ 3,159,709	\$ 103,328	\$ 3,263,037		
本期淨損	-	-	-	-	(177,512)	-	-	(177,512)	(8,028)	(185,5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05	(60,983)	-	(61,388)	(1,988)	(63,3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7,917)	(60,983)	-	(238,900)	(10,016)	(248,91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0,879)	-	-	(812)	-	-	(11,691)	(25,680)	(37,37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019,586	\$ 1,418,636	\$ -	\$ -	(\$ 284,213)	(\$ 202,159)	(\$ 42,732)	\$ 2,909,118	\$ 67,632	\$ 2,976,75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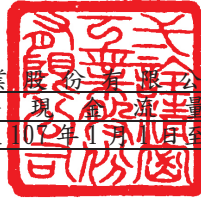


經理人：周萬順



會計主管：楊柏崇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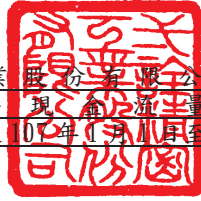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235,139)	(\$ 125,58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六)(七)(九) 454,097	450,988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2,273	1,64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81,319	(53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 (利益)損失	六(二十) (6,536)	1,595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33,594	36,087
利息收入	六(十九) (20,240)	(25,445)
股利收入	六(十九) (949)	(3,200)
員工認股權證酬勞成本	六(十四) -	12,65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 (4,731)	4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915)	115,075
應收票據	68,748	(59,137)
應收帳款	26,170	171,907
其他應收款	(16,160)	(5,380)
存貨	(13,551)	(68,550)
其他流動資產	20,249	(28,5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4,931	-
應付票據	(32,351)	(132,684)
應付帳款	(198,046)	(118,344)
其他應付款	6,949	(933)
其他流動負債	3,587	17,319
其他非流動負債	(989)	(63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8,310	238,839
收取之利息	20,240	25,445
收取之股利	949	3,200
支付之利息	六(二十七) (34,838)	(37,216)
支付之所得稅	(16)	(12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4,645	230,143

(續次頁)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二十七)	(\$ 380,857)	(\$ 361,92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7,983	57,923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8,186)	(3,16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62,868	232,65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9,572)	5,9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7,764)	(68,54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40,000)	28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18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1,101,999)	(719,999)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401	(2,255)
長期應付票據減少		-	(5,692)
租賃本金償還		(43,402)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33,709
非控制權益變動	六(二十五)	-	28,174
取得子公司股權	六(二十五)	(39,015)	-
子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四)	1,643	2,00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372)	(384,05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7,940)	(28,43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09,431)	(250,8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98,459	1,349,35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89,028	\$ 1,098,45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周萬順



會計主管：楊柏榮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66 年 8 月，本公司於民國 79 年 7 月、82 年 11 月、90 年 9 月及 93 年 9 月分別與一詮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湛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一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合併後本公司均為存續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有關機械及零件、電子零件、電器零件、半導體 LED 導線架、精密模具等製造加工買賣及相關之進出口貿易。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9 年 3 月 21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復於民國 90 年 9 月 19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含土地使用權）\$176,923、調減其他非流動資產 \$84,946 及調增租賃負債 \$91,977。
3.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4. 本集團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區間為 1.6000%~2.0771%。
5. 本集團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95,981
加：重新判斷原屬服務之租賃合約		<u>230</u>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u>96,211</u>
本集團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6000%~2.0771%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91,977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公司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MORE FORTUNE")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D陶瓷基座之製造及買賣	72.630	72.801	註1
MORE FORTUNE	I-CHIUN (CAYMAN)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I-CHIUN (CAYMAN)")	一般投資業務及LED、LCD之買賣	100.00	100.00	
MORE FORTUNE	I-CHIUN TECHNOLOGY CO., LTD.	一般買賣業務	100.00	100.00	
MORE FORTUNE	永旭盛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五金製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00	100.00	-
I-CHIUN (CAYMAN)	一造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ED導線架之生產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
I-CHIUN (CAYMAN)	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TFT-LCD背光模組零組件及LED導線架之製造加工買賣、投資性不動產租賃	100.00	100.00	
I-CHIUN (CAYMAN)	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行動通訊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投資性不動產租賃	100.00	100.00	-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I-CHIUN TECHNOLOGY CO., LTD.	一詮科技 (中國)有限公司	LED導線架之買 賣及生產製 造、投資性不 動產租賃	100.00	100.00	
一詮精密 電子工業 (中國) 有限公司	江門市國詮半導 體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導線架 之買賣及生產 製造	100.00	64.00	註2

註 1: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而增資，本公司所持股權百分比自 73.513%調整為 72.801%。民國 108 年度因員工執行認股權而增資及本公司自市場購入股票，本公司所持股權百分比自 72.801%調整為 72.630%。

註 2:江門市國詮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第四季辦理現金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認購，所持股權百分比自 55%調整為 64%。民國 108 年度第一季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認購，所持股權百分比自 64%調整為 75%。民國 108 年度第四季本集團自其他股東購入股票，所持股權百分比自 75%調整為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已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55年
機器設備	1~15年
模具設備	1~10年
其他設備	1~15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營業租賃(承租人)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8~20 年。

(十七)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8 年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五)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與客戶時認列。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銷貨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之銷貨折讓通常以十二個月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估計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步會發生重大迴轉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需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考量前瞻性資訊等各項指標後所評估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若未來前瞻性資訊等各項指標趨緩或下滑，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算，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3.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須綜合考量外來資訊及內部資訊以辨認資產價值可能減損之跡象，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影響減損跡象之辨認及減損損失之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754	\$ 2,40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65,749	1,096,058
定期存款	<u>21,525</u>	<u>-</u>
	<u>\$ 889,028</u>	<u>\$ 1,098,45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因聯合授信合約規範、銀行承兌匯票擔保及用電及海關繳費保證金而用途受限制之現金，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8,386	\$ -
興櫃公司股票	-	476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4,505	4,505
評價調整	1,771	(4,517)
	<u>\$ 44,662</u>	<u>\$ 464</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9,992	\$ 29,992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50,000	50,000
評價調整	(60,608)	(57,861)
	<u>\$ 19,384</u>	<u>\$ 22,131</u>

1. 本集團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淨金融資產利益(損失)分別為\$6,536 及(\$1,595)。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年12月31日		
	總額	備抵呆帳	淨額
應收票據	\$ 11,647	\$ -	\$ 11,647
應收帳款	1,520,464	(87,795)	1,432,669
	<u>\$ 1,532,111</u>	<u>(\$ 87,795)</u>	<u>\$ 1,444,316</u>
	107年12月31日		
	總額	備抵呆帳	淨額
應收票據	\$ 80,394	\$ -	\$ 80,394
應收帳款	1,546,634	(30,554)	1,516,080
	<u>\$ 1,627,028</u>	<u>(\$ 30,554)</u>	<u>\$ 1,596,474</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1,391,477	\$ 11,647	\$ 1,492,268	\$ 80,394
60天內	36,921	-	20,212	-
61-180天	38,959	-	3,644	-
181天以上	53,107	-	30,510	-
	<u>\$ 1,520,464</u>	<u>\$ 11,647</u>	<u>\$ 1,546,634</u>	<u>\$ 80,39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集團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為\$1,739,798。

3.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1,647 及\$80,394；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520,464 及\$1,546,634。

5.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物 半 製	料 料 成 成 品 品	\$ 231,067	(\$ 20,612)	\$ 210,455
		26,232	-	26,232
		100,614	(10,123)	90,491
		376,496	(34,952)	341,544
		<u>\$ 734,409</u>	<u>(\$ 65,687)</u>	<u>\$ 668,722</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 物 半 製	料 料 成 成 品 品	\$ 249,035	(\$ 15,279)	\$ 233,756
		26,866	-	26,866
		78,181	(4,844)	73,337
		351,000	(30,145)	320,855
		<u>\$ 705,082</u>	<u>(\$ 50,268)</u>	<u>\$ 654,814</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158,822	\$ 3,545,812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95,530	189,491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5,776 (12,471)
存貨報廢損失	44,598	32,776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00,264)	(110,497)
	<u>\$ 3,314,462</u>	<u>\$ 3,645,111</u>

本集團因去化部分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致產生存貨回升利益。

(五)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質押存款	\$ 35,821	\$ 98,689

本集團質押存款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模具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u>108年1月1日</u>						
成本	\$ 15,538	\$ 998,390	\$ 2,756,405	\$ 422,660	\$ 1,123,147	\$ 5,316,140
重估增值	98,221	-	-	-	-	98,221
累計折舊	-	(391,314)	(1,790,036)	(362,977)	(686,297)	(3,230,624)
累計減損	-	-	(45,215)	(1,942)	(2,031)	(49,188)
	<u>\$ 113,759</u>	<u>\$ 607,076</u>	<u>\$ 921,154</u>	<u>\$ 57,741</u>	<u>\$ 434,819</u>	<u>\$ 2,134,549</u>
<u>108年度</u>						
期初餘額	\$ 113,759	\$ 607,076	\$ 921,154	\$ 57,741	\$ 434,819	\$ 2,134,549
增添	-	1,540	42,566	7,630	315,449	367,185
處分	-	(537)	(22,670)	(48,722)	(1,323)	(73,252)
重分類	-	(21,226)	53,120	169,148	(222,268)	(21,226)
折舊費用	-	(34,919)	(205,443)	(42,773)	(106,423)	(389,558)
淨兌換差額	-	(10,457)	(8,043)	(2,450)	(8,005)	(28,955)
期末餘額	<u>\$ 113,759</u>	<u>\$ 541,477</u>	<u>\$ 780,684</u>	<u>\$ 140,574</u>	<u>\$ 412,249</u>	<u>\$ 1,988,743</u>
<u>108年12月31日</u>						
成本	\$ 15,538	\$ 919,918	\$ 2,329,029	\$ 281,741	\$ 1,119,649	\$ 4,665,875
重估增值	98,221	-	-	-	-	98,221
累計折舊	-	(378,441)	(1,522,117)	(140,994)	(706,228)	(2,747,780)
累計減損	-	-	(26,228)	(173)	(1,172)	(27,573)
	<u>\$ 113,759</u>	<u>\$ 541,477</u>	<u>\$ 780,684</u>	<u>\$ 140,574</u>	<u>\$ 412,249</u>	<u>\$ 1,988,743</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	合計
<u>107年1月1日</u>						
成本	\$ 15,538	\$ 1,013,897	\$ 2,908,696	\$ 581,918	\$ 1,096,192	\$ 5,616,241
重估增值	98,221	-	-	-	-	98,221
累計折舊	-	(362,467)	(1,908,520)	(496,933)	(632,660)	(3,400,580)
累計減損	-	-	(51,724)	(7,841)	(2,168)	(61,733)
	<u>\$ 113,759</u>	<u>\$ 651,430</u>	<u>\$ 948,452</u>	<u>\$ 77,144</u>	<u>\$ 461,364</u>	<u>\$ 2,252,149</u>
<u>107年度</u>						
期初餘額	\$ 113,759	\$ 651,430	\$ 948,452	\$ 77,144	\$ 461,364	\$ 2,252,149
增添	-	710	56,141	18,729	304,034	379,614
處分	-	-	(2,348)	(54,967)	(1,092)	(58,407)
重分類	-	-	158,365	65,658	(224,023)	-
折舊費用	-	(42,179)	(232,606)	(48,428)	(111,042)	(434,255)
淨兌換差額	-	(2,885)	(6,850)	(395)	5,578	(4,552)
期末餘額	<u>\$ 113,759</u>	<u>\$ 607,076</u>	<u>\$ 921,154</u>	<u>\$ 57,741</u>	<u>\$ 434,819</u>	<u>\$ 2,134,549</u>
<u>107年12月31日</u>						
成本	\$ 15,538	\$ 998,390	\$ 2,756,405	\$ 422,660	\$ 1,123,147	\$ 5,316,140
重估增值	98,221	-	-	-	-	98,221
累計折舊	-	(391,314)	(1,790,036)	(362,977)	(686,297)	(3,230,624)
累計減損	-	-	(45,215)	(1,942)	(2,031)	(49,188)
	<u>\$ 113,759</u>	<u>\$ 607,076</u>	<u>\$ 921,154</u>	<u>\$ 57,741</u>	<u>\$ 434,819</u>	<u>\$ 2,134,549</u>

1. 本集團土地重估增值總額為\$98,221，並提列土地增值稅準備\$41,193。截至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之土地增值稅準備(帳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均為\$41,193。
2.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108年度適用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廠房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1到5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未有加諸其他重大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員工宿舍、辦公室及貨車之租賃期間不超過12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影印機。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度</u>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註)	\$ 79,738	\$ 2,115
房屋及建築	48,062	43,688
運輸設備(公務車)	877	190
	<u>\$ 128,677</u>	<u>\$ 45,993</u>

註：本集團向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承租土地，所取得之土地使用權租期年限為 50 年，於租約簽訂時已全額支付。

4.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840。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309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718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500

6.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46,929。

(八) 租賃交易－出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為廠房及停車位，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3-1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60,270 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109年	\$ 73,903
110年	75,247
111年	73,310
112年	76,243
113年	79,292
114年以後	<u>745,281</u>
合計	<u>\$ 1,123,276</u>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房屋及建築	
	108年	107年
<u>1月1日</u>		
成本	\$ 350,741	\$ 358,035
累計折舊	(82,643)	(67,611)
	<u>\$ 268,098</u>	<u>\$ 290,424</u>
<u>1月1日至12月31日</u>		
期初餘額	\$ 268,098	\$ 290,424
重分類	21,226	-
折舊費用	(18,546)	(16,733)
淨兌換差額	(10,112)	(5,593)
期末餘額	<u>\$ 260,666</u>	<u>\$ 268,098</u>
<u>12月31日</u>		
成本	\$ 380,857	\$ 350,741
累計折舊	(120,191)	(82,643)
	<u>\$ 260,666</u>	<u>\$ 268,098</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59,737</u>	<u>\$ 46,542</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8,546</u>	<u>\$ 16,733</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90,190 及\$437,153，該評價係採比較法及成本法，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不動產估價師之報告書決定。

3. 本集團未有將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u>\$ 480,000</u>	<u>\$ 520,000</u>
利率區間	<u>1.50%~1.85%</u>	<u>1.45%~1.60%</u>

(十一) 其他應付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3,184	\$ 76,998
應付設備款	36,577	56,851
應付勞健保費	9,214	9,381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5,286	7,708
其他	107,379	95,271
	<u>\$ 231,640</u>	<u>\$ 246,209</u>

(十二) 長期借款

<u>放款機構</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u>	<u>108年12月31日</u>
第一銀行聯貸	擔保借款	108.1.21~111.1.21	\$ 1,158,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158,000)
			<u>\$ -</u>
借款額度			<u>\$ 1,158,000</u>
利率區間			<u>2.1771%</u>

<u>放款機構</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u>	<u>107年12月31日</u>
第一銀行聯貸	擔保借款	105.4.1~108.4.1	\$ 1,079,999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79,999)
			<u>\$ -</u>
借款額度			<u>\$ 1,079,999</u>
利率區間			<u>2.0739%</u>

1. 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2. 第一銀行聯貸：

(1) 本公司為充實中期營運資金及償還將到期之借款所需資金，以本公司為借款人，民國 105 年 3 月與第一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額度共為\$1,800,000，合約期間自首次動用日(民國 105 年 4 月 1 日)起算為期 3 年，自動用後屆滿 2 年償還第一期本金，其後每半年為一期，共分三期，惟不得循環動用。

民國 107 年 10 月與第一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額度共為\$1,500,000，合約期間自首次動用日(民國 108 年 1 月 21 日)起算為期 3 年，自動用後屆滿 2 年償還第一期本金，其後每半年為一期，共分三期，惟不得循環動用。其動用之款項應優先清償於前款民國 105 年之授信餘額。

- (2) 本公司承諾於合約存續期間內之第二季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
- A.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B.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50%。
 - C.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300%。
 - D. 有形淨值(股東權益總額扣除無形資產)應維持於\$3,000,000(含)以上。
- 上述財務比率與約定每半年檢視乙次。
- (3) 本公司與第一銀行聯貸合約中，承諾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有形淨值(股東權益總額扣除無形資產)應維持\$3,000,000(含)以上，惟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符合上開要求之財務比率，依合約約定，銀行有權要求提早償還尚未清償之金額，故本公司已將尚未清償金額重分類至流動負債。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止，已取得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同意豁免本公司此項未符合之財務比率承諾，不視為違約。另本公司管理階層亦已積極與銀行協商修改合約條款。

(十三)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0,140	\$ 91,03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3,504)	(33,914)
淨確定福利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 56,636</u>	<u>\$ 57,121</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8年			
1月1日餘額	\$ 91,035	(\$ 33,914)	\$ 57,121
當期服務成本	232	-	232
利息費用(收入)	920	(343)	577
	<u>92,187</u>	<u>(34,257)</u>	<u>57,93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 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555	-	555
財務假設			
變動影響數	(2,443)	-	(2,443)
經驗調整	<u>3,657</u>	<u>(1,263)</u>	<u>2,394</u>
	<u>1,769</u>	<u>(1,263)</u>	<u>506</u>
提撥退休基金	-	(1,800)	(1,800)
支付福利金	(3,816)	<u>3,816</u>	<u>-</u>
12月31日餘額	<u>\$ 90,140</u>	<u>(\$ 33,504)</u>	<u>\$ 56,636</u>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7年			
1月1日餘額	\$ 98,999	(\$ 38,501)	\$ 60,498
當期服務成本	328	-	328
利息費用(收入)	1,376	(535)	841
	<u>100,703</u>	<u>(39,036)</u>	<u>61,66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利息 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影響數	(539)	-	(539)
財務假設			
變動影響數	3,865	-	3,865
經驗調整	(4,898)	(1,174)	(6,072)
	<u>(1,572)</u>	<u>(1,174)</u>	<u>(2,746)</u>
提撥退休基金	-	(1,800)	(1,800)
支付福利金	(8,096)	<u>8,096</u>	<u>-</u>
12月31日餘額	<u>\$ 91,035</u>	<u>(\$ 33,914)</u>	<u>\$ 57,121</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成本	\$ 680	\$ 956
推銷費用	51	83
管理費用	57	92
研發費用	21	38
	<u>\$ 809</u>	<u>\$ 1,169</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u>0.74%</u>	<u>1.01%</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0.50%</u>	<u>1.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第五回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8年12月31日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4%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4,926)</u>	<u>\$ 5,464</u>	<u>\$ 5,449</u>	<u>(\$ 4,006)</u>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7年12月31日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4,969)</u>	<u>\$ 5,536</u>	<u>\$ 5,507</u>	<u>(\$ 4,992)</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800。
 (7)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2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2年	\$	55,457
3~5年		22,131
6~10年		21,531
10年以上		328
	\$	<u>99,447</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3,910 及 \$25,027。

(2)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集團依規定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4,623 及 \$14,9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本公司就部分兼任董監、經理人之員工於兼任期間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規定另提退休金準備，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之金額均為 \$37,237。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1.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1)民國 107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u>協議之類型</u>	<u>給與日</u>	<u>給與數量</u>	<u>合約期間</u>	<u>既得條件</u>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7.09.20	3,676 仟股	-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係以權益交割。

(2)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7年度	
	數量(股數)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3,676,000	-
本期執行認股權	(3,676,000)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3)民國 107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股價為新台幣 12.45 元。

(4)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庫藏股票 轉讓予員工	107.09.20	12.45	9.17	70.17%	0.0192	-	0.4052%	3.28

(5)民國 107 年度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為\$12,057。

2. 本公司之子公司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立誠光電」)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1)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立誠光電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08.23	1,500仟股	4年	2~4年之服務(註)

註：員工服務屆滿 2 年可既得 50%；屆滿 3 年既得 75%；屆滿 4 年既得 100%。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2)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數量(股數)	履約價格(元)	數量(股數)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815,000	\$ 10	1,153,000	\$ 10
本期執行認股權	(164,250)	10	(200,500)	10
本期放棄認股權	(37,000)	10	(137,500)	1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613,750	10	815,000	1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369,125	10	307,250	10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25.39 元及 27.66 元。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均為新台幣 10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0.65 年及 1.65 年。

(3)立誠光電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履約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股價 (元)	價格 (元)					公允價值 (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08.23	9.3	10.0	33.966%	4年	-	0.45%	1.91~2.22

(4)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分別為\$0 及\$599。

(十五)股本

1.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3,000,000 仟元(內含可轉換公司債 50,000 仟股及員工認股權憑證 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019,586 仟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期末流通在外股數為 197,297 仟股(扣除庫藏股 4,662 仟股)。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08年	107年
1月1日	197,297	193,621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3,676
12月31日	197,297	197,297

2. 庫藏股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仟股)變動情形：

收回原因	108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月31日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4,662	-	-	4,662
帳面金額	\$ 42,732	\$ -	\$ -	\$ 42,732
收回原因	107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月31日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1,634	-	(6,972)	4,662
帳面金額	\$ 110,621	\$ -	(\$ 67,889)	\$ 42,732

(2)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買回本公司流通在外之股份轉讓予員工。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五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5)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8 月 6 日為減資基準日，將逾期未轉讓之庫藏股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3,296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減少股本 \$32,960。

(十六)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資本公積變動如下：

108年度	期初餘額	子公司員工	子公司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	期末餘額
		執行認股權	現金增資	與帳面價值差額	
發行溢價	\$ 1,259,379	\$ -	\$ -	\$ -	\$ 1,259,379
庫藏股票交易	139,990	-	-	-	139,990
合併溢額	11,892	-	-	-	11,892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益變動數	10,879	(166)	(3,116)	(7,597)	-
其他	7,375	-	-	-	7,375
	<u>\$ 1,429,515</u>	<u>(\$ 166)</u>	<u>(\$ 3,116)</u>	<u>(\$ 7,597)</u>	<u>\$ 1,418,636</u>

107年度	期初餘額	彌補虧損	庫藏股註銷	庫藏股	子公司員工	子公司	期末餘額
				轉讓予員工	執行認股權	現金增資	
發行溢價	\$1,323,577	(\$ 43,798)	(\$ 20,400)	\$ -	\$ -	\$ -	\$1,259,379
庫藏股票交易	108,753	-	19,180	12,057	-	-	139,990
合併溢額	11,892	-	-	-	-	-	11,892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益變動數	12,766	-	-	-	(205)	(1,682)	10,879
其他	7,375	-	-	-	-	-	7,375
	<u>\$1,464,363</u>	<u>(\$ 43,798)</u>	<u>(\$ 1,220)</u>	<u>\$ 12,057</u>	<u>(\$ 205)</u>	<u>(\$ 1,682)</u>	<u>\$1,429,515</u>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屬科技產業，所屬產業環境變化快速，為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較適合採取穩定之股利政策，股利率預計在百分之二十以上，其中現金股利佔股東紅利總數百分之二十以上，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新台幣 0.1 元(含)，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4.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尚處於待彌補虧損，故民國 108 年 6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不予配發股利。
5.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尚處於待彌補虧損，故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以資本公積 \$284,213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截至查核報告日，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7.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等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8.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十八) 營業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 3,605,533	\$ 3,966,596
其他 - 租金收入	<u>59,737</u>	<u>21,889</u>
合計	<u>\$ 3,665,270</u>	<u>\$ 3,988,485</u>

1. 本集團之客戶合約收入均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其收入之細分請詳附註十四之說明。

2.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38,225</u>	<u>\$ 33,294</u>	<u>\$ 19,443</u>

(十九) 其他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租金收入	\$ 533	\$ 27,356
利息收入	20,240	25,445
股利收入	949	3,200
其他收入	<u>15,583</u>	<u>29,736</u>
	<u>\$ 37,305</u>	<u>\$ 85,737</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24,814)	\$ 37,1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損失)	6,536	(1,59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4,731	(484)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	(10,833)
其他支出	<u>(15,364)</u>	<u>(6,289)</u>
	<u>(\$ 28,911)</u>	<u>\$ 17,943</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2,285	\$ 36,087
租賃負債	1,309	-
	<u>\$ 33,594</u>	<u>\$ 36,087</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57,735	\$ 760,963
勞健保費用	59,453	60,851
退休金費用	39,342	41,116
其他用人費用	33,751	45,689
折舊費用	454,097	450,98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273	1,649
	<u>\$ 1,346,651</u>	<u>\$ 1,361,25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十，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配發股票時，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為稅前虧損，致未估列員工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

(1) 所得稅利益組成部份：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775)	(\$ 1,702)
未分配盈餘加徵	(738)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	1,47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52,113	30,559
稅率改變之影響	-	(20,124)
所得稅利益	<u>\$ 49,599</u>	<u>\$ 10,207</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5,246	\$ 7,796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01	903
	<u>\$ 15,347</u>	<u>\$ 8,699</u>

(3) 直接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 1,452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稅前淨損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註)	\$ 43,349	\$ 24,181
按稅法規定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110	5,869
課稅損失之所得稅影響數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	1,474
遞延所得稅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6,879	(1,193)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20,124)
未分配盈餘加徵	(738)	-
所得稅利益	<u>\$ 49,599</u>	<u>\$ 10,207</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再衡量數	\$ 9,134	\$ -	\$ 101	\$ 9,235
國外營運機構 換算差額	8,528	-	15,246	23,774
呆帳損失超限數	-	14,077	-	14,077
存貨跌價損失	2,184	9,111	-	11,295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574	-	4,574
其他	171	19,323	-	19,494
課稅損失	<u>88,535</u>	<u>(3,163)</u>	<u>-</u>	<u>85,372</u>
	<u>108,552</u>	<u>43,922</u>	<u>15,347</u>	<u>167,82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3)	133	-	-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194,190)	6,279	-	(187,911)
土地增值稅準備	<u>(41,193)</u>	<u>-</u>	<u>-</u>	<u>(41,193)</u>
	<u>(235,516)</u>	<u>6,412</u>	<u>-</u>	<u>(229,104)</u>
	<u>(\$126,964)</u>	<u>\$ 50,334</u>	<u>\$ 15,347</u>	<u>(\$ 61,283)</u>
107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再衡量數	\$ 8,231	\$ -	\$ 903	\$ 9,134
國外營運機構 換算差額	643	-	7,796	8,439
存貨跌價損失	1,784	400	-	2,184
其他	260	-	-	260
課稅損失	<u>75,416</u>	<u>13,119</u>	<u>-</u>	<u>88,535</u>
	<u>86,334</u>	<u>13,519</u>	<u>8,699</u>	<u>108,55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643)	510	-	(133)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190,596)	(3,594)	-	(194,190)
土地增值稅準備	<u>(41,193)</u>	<u>-</u>	<u>-</u>	<u>(41,193)</u>
	<u>(232,432)</u>	<u>(3,084)</u>	<u>-</u>	<u>(235,516)</u>
	<u>(\$146,098)</u>	<u>\$ 10,435</u>	<u>\$ 8,699</u>	<u>(\$126,964)</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 扣抵年度	
101	\$ 69,586	\$ 31,773	\$ -	111	
102	96,629	96,629	-	112	
103	41,779	41,779	-	113	
104	113,692	93,165	-	114	
105	33,810	33,810	-	115	
106	206,267	206,267	154,700	116	
107	49,436	49,436	-	117	
108	28,701	28,701	-	118	
	<u>\$ 639,900</u>	<u>\$ 581,560</u>	<u>\$ 154,700</u>		

107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 扣抵年度	
101	\$ 69,586	\$ 40,649	\$ -	111	
102	96,629	96,629	19,033	112	
103	41,779	41,779	-	113	
104	113,692	93,165	-	114	
105	33,810	33,810	-	115	
106	212,667	212,667	106,193	116	
107	49,202	49,202	-	117	
	<u>\$ 617,365</u>	<u>\$ 567,901</u>	<u>\$ 125,226</u>		

5. 本公司及台灣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已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 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7. 本集團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各公司，依據當地所得稅法規定，所得稅率為 25%，惟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因申請適用高新企業優惠稅率，故所得稅率為 15%。

(二十四) 每股虧損

	108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177,512)	197,297 (\$ 0.90)
<u>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177,512)	197,297 (\$ 0.90)
	107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109,133)	194,658 (\$ 0.56)
<u>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109,133)	194,658 (\$ 0.56)

(二十五) 非控制權益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103,328	\$ 77,14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損	(8,028)	(6,24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988)	(210)
非控制權益變動：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 控制權益	-	30,146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現金 增資股份	3,116	1,682
子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870	804
收購子公司已發行股份	(30,666)	-
期末餘額	\$ 67,632	\$ 103,328

1. 本集團民國 108 年第四季以現金\$37,086 購入合併子公司江門市國詮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額外已發行股份，本集團所持股權為 100%。該交易減少非控制權益\$29,658，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減少\$7,428。

2.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以現金\$1,929 購入合併子公司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額外已發行股份。該交易減少非控制權益\$1,008，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減少\$921。
3. 本集團合併子公司江門市國詮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第一季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全數認購因而增加 11%股權。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3,116，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減少\$3,116
4. 本集團合併子公司江門市國詮半導體科技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第四季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以\$28,174 認購，因而增加 9%股權。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29,856，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減少\$1,682。

(二十六) 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2 年至 112 年。民國 107 年度認列\$35,841 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46,05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49,923</u>
	<u>\$ 95,981</u>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營業活動：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費用	\$ 33,594	\$ 36,087
加：期初應付利息	2,171	3,300
減：期末應付利息	(927)	(2,171)
本期支付現金	<u>\$ 34,838</u>	<u>\$ 37,216</u>

2.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7,185	\$ 379,61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6,851	52,736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50,624	54,377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54,377)	(67,94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9,426)	(56,851)
本期支付現金	<u>\$ 380,857</u>	<u>\$ 361,927</u>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皆係為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請參閱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冠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富安光電有限公司	其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卓詮企業有限公司	其負責人為本公司董事之二等親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子公司之法人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4,378	\$ 5,439

商品購買之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係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2. 應付關係人款項(帳列應付帳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063	\$ 2,776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月結 90 天付款。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4,863	\$ 21,831
退職後福利	860	800
股份基礎給付	-	94
	<u>\$ 25,723</u>	<u>\$ 22,72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土地	\$ 113,759	\$ 113,759	長期借款擔保 (含一年內到期)
房屋及建築	263,982	282,380	長期借款擔保 (含一年內到期)
機器設備	224,578	-	長期借款擔保
其他設備	21,763	-	長期借款擔保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6,000	70,779	長期借款擔保 (含一年內到期)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821	27,910	銀行承兌匯票擔保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6,458	-	用電繳費擔保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292	-	海關繳費保證金
	<u>\$ 667,653</u>	<u>\$ 494,82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75,326</u>	<u>\$ 41,076</u>

2. 本集團為取得銀行借款額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金額明細請詳附註十三附表二說明。

3. 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二十六)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 因新型冠狀病毒之傳播，本集團大陸地區之營運受到影響，至財務報表發布日止，可能產生之相關損失將受到新型冠狀病毒後續之控制情況影響，故尚未能合理估計。
- (二) 本公司透過 MORE FORTUNE 再投資 I-CHIUN(CAYMAN)再轉投資大陸地區一造科技深(深圳)有限公司，目前已無製造及銷售業務，擬辦理解散及清算。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依本集團與金融機構簽訂之貸款合約，要求本集團之財務報告須符合關鍵績效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二)說明。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合約負債、租賃負債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及合併資產負債表。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本集團透過所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回期間安排來達到自然避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2,094	29.980	\$ 962,178
美金：人民幣	7,656	6.964	229,527
人民幣：新台幣	29,047	4.305	125,04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372	29.980	\$ 101,093
美金：人民幣	4,564	6.964	136,829
日幣：新台幣	29,487	0.276	8,138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070	30.715	\$ 862,170
美金：人民幣	8,397	6.868	257,903
人民幣：新台幣	12,233	4.472	54,70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045	30.715	\$ 154,957
美金：人民幣	4,897	6.868	150,405
日幣：新台幣	57,806	0.278	16,070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4,814)及\$37,144。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9,622	\$ -
美金：人民幣	1%	2,295	-
人民幣：新台幣	1%	1,25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11	\$ -
美金：人民幣	1%	1,368	-
日幣：新台幣	1%	81	-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8,622	\$	-
美金：人民幣	1%	2,579		-
人民幣：新台幣	1%	54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550	\$	-
美金：人民幣	1%	1,504		-
日幣：新台幣	1%	161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40及\$226。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3,104及\$12,80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6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金融工具之外部信用評等之實際或預期顯著變動。
- D. 本集團採用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F. 本集團針對已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損失。其餘除個別客戶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外，則依據本集團授信條件、歷史發生損失率及應收帳款整體進行評估，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	107年
1月1日	\$ 30,554	\$ 31,71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81,319	(53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23,760)	-
匯率影響數	(318)	(629)
12月31日	<u>\$ 87,795</u>	<u>\$ 30,554</u>

以上提列金額係考量所持有之機器設備擔保品，因此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備抵損失為\$85,240。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提列之損失，均為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款所認列。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除下列所述外，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1年以上	1年以下	1年以上
<u>非衍生性金融負債：</u>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 1,202,288	\$ -	\$ 1,085,598	\$ -
租賃負債	25,348	25,223	-	-
存入保證金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24,213	-	19,811
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2,849	-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屬之。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非上市櫃股票及上市櫃公司私募股票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覆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44,662	\$ 19,384	\$ 64,046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覆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464	\$ 22,131	\$ 22,595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採用收盤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5.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	107年
1月1日	\$ 22,131	\$ 1,368
本期購買	-	29,992
認列於損失	(2,747)	(9,229)
12月31日	\$ 19,384	\$ 22,131

7.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8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私募股票 (上市櫃公司)	\$ 19,384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107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私募股票 (上市櫃公司)	\$ 22,131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 1%	\$ 229	(\$ 230)

		107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 1%	\$ 286	(\$ 28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下列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僅供參考。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三(一)。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係以地區別銷售之角度經營業務及制定決策，故管理階層亦依此一模式用以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有 2 個應報導部門：甲部門、乙部門。甲部門係於台北地區生產製造 LED 相關零組件；乙部門係於中國昆山地區生產製造 TV 及 LED 相關零組件。

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之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二)營運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8年度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總計
收入					
來自外部	\$ 2,003,025	\$ 1,028,259	\$ 574,249	\$ -	\$ 3,605,533
客戶收入					
部門間收入	28,377	184,418	424,426	(637,221)	-
客戶合約收入	<u>\$ 2,031,402</u>	<u>\$ 1,212,677</u>	<u>\$ 998,675</u>	<u>(\$ 637,221)</u>	<u>\$ 3,605,533</u>
其他-租金收入	\$ -	\$ 6,579	\$ 53,158	\$ -	\$ 59,737
收入合計	<u>\$ 2,031,402</u>	<u>\$ 1,219,256</u>	<u>\$ 1,051,833</u>	<u>(\$ 637,221)</u>	<u>\$ 3,665,270</u>
部門損益	<u>(\$ 223,763)</u>	<u>(\$ 67,090)</u>	<u>(\$ 17,521)</u>	<u>\$ 73,235</u>	<u>(\$ 235,139)</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231,261)</u>	<u>(\$ 77,388)</u>	<u>(\$ 149,743)</u>	<u>\$ 2,022</u>	<u>(\$ 456,370)</u>
利息收入	<u>\$ 5,494</u>	<u>\$ 16,517</u>	<u>\$ 3,820</u>	<u>(\$ 5,591)</u>	<u>\$ 20,240</u>
利息費用	<u>(\$ 29,417)</u>	<u>\$ -</u>	<u>(\$ 9,768)</u>	<u>\$ 5,591</u>	<u>(\$ 33,594)</u>
所得稅利益	<u>\$ 46,251</u>	<u>\$ -</u>	<u>\$ 3,348</u>	<u>\$ -</u>	<u>\$ 49,599</u>
採權益法之					
投資(損)益	<u>(\$ 73,235)</u>	<u>\$ -</u>	<u>\$ -</u>	<u>\$ 73,235</u>	<u>\$ -</u>
部門總資產	<u>\$ 5,044,446</u>	<u>\$ 1,609,790</u>	<u>\$ 2,093,763</u>	<u>(\$ 2,902,283)</u>	<u>\$ 5,845,716</u>
部門總負債	<u>\$ 2,135,297</u>	<u>\$ 314,913</u>	<u>\$ 999,515</u>	<u>(\$ 580,759)</u>	<u>\$ 2,868,966</u>

	107年度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總計
收入					
來自外部	\$ 2,253,459	\$ 1,269,758	\$ 443,379	\$ -	\$ 3,966,596
客戶收入					
部門間收入	<u>52,051</u>	<u>396,744</u>	<u>74,675</u>	<u>(523,470)</u>	<u>-</u>
客戶合約收入	<u>\$ 2,305,510</u>	<u>\$ 1,666,502</u>	<u>\$ 518,054</u>	<u>(\$ 523,470)</u>	<u>\$ 3,966,596</u>
其他-租金收入	<u>\$ -</u>	<u>\$ -</u>	<u>\$ 21,889</u>	<u>\$ -</u>	<u>\$ 21,889</u>
收入合計	<u>\$ 2,305,510</u>	<u>\$ 1,666,502</u>	<u>\$ 539,943</u>	<u>(\$ 523,470)</u>	<u>\$ 3,988,485</u>
部門損益	<u>(\$ 111,985)</u>	<u>(\$ 29,544)</u>	<u>(\$ 71,147)</u>	<u>\$ 87,095</u>	<u>(\$ 125,581)</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194,504)</u>	<u>(\$ 142,301)</u>	<u>(\$ 115,631)</u>	<u>(\$ 201)</u>	<u>(\$ 452,637)</u>
利息收入	<u>\$ 3,366</u>	<u>\$ 21,165</u>	<u>\$ 4,094</u>	<u>(\$ 3,180)</u>	<u>\$ 25,445</u>
利息費用	<u>(\$ 32,321)</u>	<u>\$ -</u>	<u>(\$ 6,948)</u>	<u>\$ 3,182</u>	<u>(\$ 36,087)</u>
所得稅利益	<u>\$ 2,852</u>	<u>(\$ 125)</u>	<u>\$ 7,480</u>	<u>\$ -</u>	<u>\$ 10,207</u>
採權益法之					
投資(損)益	<u>(\$ 116,876)</u>	<u>\$ -</u>	<u>\$ -</u>	<u>\$ 116,876</u>	<u>\$ -</u>
部門總資產	<u>\$ 5,290,370</u>	<u>\$ 1,940,258</u>	<u>\$ 1,812,049</u>	<u>(\$ 2,761,193)</u>	<u>\$ 6,281,484</u>
部門總負債	<u>\$ 2,131,474</u>	<u>\$ 528,063</u>	<u>\$ 727,362</u>	<u>(\$ 368,452)</u>	<u>\$ 3,018,447</u>

本集團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對民國 108 年度之部門資訊影響如下：

	108年度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總計
折舊費用增加	<u>\$ 43,878</u>	<u>\$ 300</u>	<u>\$ 1,815</u>	<u>\$ -</u>	<u>\$ 45,993</u>
部門資產增加	<u>\$ 30,321</u>	<u>\$ 9,176</u>	<u>\$ 89,180</u>	<u>\$ -</u>	<u>\$ 128,677</u>
部門負債增加	<u>\$ 30,648</u>	<u>\$ -</u>	<u>\$ 18,767</u>	<u>\$ -</u>	<u>\$ 49,415</u>

(三) 產品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來自電子零組件產品銷售收入及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收入淨額明細組成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導線架(LED/SMD)	\$ 1,943,113	\$ 2,285,878
TV背光模組	686,787	893,910
均熱片(半導體)	480,562	341,636
陶瓷基板	406,549	405,097
租金收入	59,737	21,889
其他	88,522	40,075
	<u>\$ 3,665,270</u>	<u>\$ 3,988,485</u>

(四)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地區別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中國	\$ 2,034,324	\$ 1,137,461	\$ 2,371,146	\$ 1,271,984
台灣	1,004,547	1,300,826	985,270	1,267,885
其他	626,399	-	632,069	-
	<u>\$ 3,665,270</u>	<u>\$ 2,438,287</u>	<u>\$ 3,988,485</u>	<u>\$ 2,539,869</u>

(五)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B	\$ 499,943	甲部門及乙部門	\$ 687,987	甲部門及乙部門
C	637,224	甲部門及乙部門	631,688	甲部門及乙部門
	<u>\$ 1,137,167</u>		<u>\$ 1,319,675</u>	

(以下空白)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公司	資金貸與對象	是否為本期最高期末餘額未動支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原	因呆帳金額	名稱	擔保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與
0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	短期 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	-	\$	\$	備註
0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4.75%	短期 資金融通	123,300	87,716	-	-	-	145,456	1,163,647	-
1	I-CHIUN (CAYMAN)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	短期 資金融通	58,380	-	-	-	-	72,803	582,422	-
1	I-CHIUN (CAYMAN)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	短期 資金融通	86,660	-	-	-	-	72,803	582,422	-
2	一詮精密(中國)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4.35%	短期 資金融通	86,400	86,400	-	-	-	258,975	517,951	-
2	一詮精密(中國)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Y	2.20%	短期 資金融通	143,242	55,236	-	-	-	258,975	517,951	-

註1：本公司及I-CHIUN CAYMAN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規定貸與他人資金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為限，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時，其貸與累計金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30%，其因業務往來貸與之金額，不得超過業務往來金額(註2)；其因短期資金融通貸與累計金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貸與個別公司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5%。

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規定因短期資金融通貸與累計金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貸與個別公司之金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10%；資金貸與由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40%，貸與個別公司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20%。

一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規定因短期資金融通貸與累計金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貸與個別公司之金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8%及5%，其因業務往來貸與之金額，不得超過業務往來金額(註2)。

其最近期財務報表係指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2：其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銷貨或買賣固定資產金額；若同時有進貨、銷貨或買賣固定資產時，以進貨、銷貨或買賣固定資產之前一年度統計數孰高者。

註3：期末餘額係指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金額	額報表淨值之比率 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最高 限額	背書 保證 額	屬母 子公 司保 證保 證保 證保 證保 證保	屬子 公 司對 母公 司保 證保 證保 證保 證保	屬對 陸地 區背 書保 證 (註7)	備註
0	一詮精密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一詮科技 (中國)	3	\$ 581,824	\$ 46,073	\$ 46,073	\$ -	-	2%	\$ 1,454,559	Y	Y	N	Y	-
0	一詮精密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一詮精密 (中國)	3	581,824	58,380	-	-	-	-	1,454,559	Y	Y	N	Y	-
0	一詮精密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立誠光電	2	581,824	350,000	210,000	100,000	-	7%	1,454,559	Y	Y	N	N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實務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本公司對他公司保證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50%；為單一企業保證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為限。其最近期財務報表係指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 1,005	0.00%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	2,048	0.00%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	2,622	0.00%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	2,784	0.00%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	1,878	0.00%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	1,920	0.00%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	3,632	0.00%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	2,778	0.01%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	2,087	0.00%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	1,747	0.00%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	1,411	0.00%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	6,620	0.00%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	1,374	0.01%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	1,824	0.01%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	538	0.00%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	4,879	0.00%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	1,721	0.01%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	1,370	0.00%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	1,912	0.00%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	512	0.00%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4	-	0.31%	未質押
一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19	-	1.48%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57	19,384	0.68%	未質押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特別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	15.13%	未質押

其負責人係本公司之董事二等親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一詮科技(中國)	一詮精密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 212,845	35%	月結3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 26,451	20%	
一詮科技(中國)	一詮精密(中國)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214,992	35%	月結60天	不適用	不適用	43,949	33%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交易對象名稱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關係人款項式後	應收關係人款項	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一詮精密(中國)	\$ 154,638	-	\$ 128,794	加強催收中	\$	33,538	-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				\$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六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3	一詮精密(中國)	一詮科技(中國)	3	應收帳款	\$ 154,638	-	3
3	一詮科技(中國)	一詮精密	2	銷貨	\$ 212,845	月結30天	6
3	一詮科技(中國)	一詮精密(中國)	3	銷貨	\$ 214,992	月結60天	6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上開揭露標準為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惟上述關係人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損)益(註1)	(\$)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 1,273,960	\$ 1,430,170	100%	\$ 2,022,461	\$ (75,720)	\$ 75,720	-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LED陶瓷基座之製造及買賣	162,822	160,893	72.630%	174,500	10,370	7,553	-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I-CHIUN(CAYMAN) PRECISION INDUSTRY CO., LTD.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及 LED、LCD之買賣	552,624 (註3)	727,831 (註3)	100%	1,456,054	(107,546)	-	-	
MORE FORTUNE PROFITS LIMITED	I-CHIUN TECHNOLOGY CO., LTD.	塞席爾	一般投資業務	899,400 (註3)	899,400 (註3)	100%	588,227	31,795	-	-	

註1：上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

註2：僅填寫本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

註3：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原始投資金額，依期末美元對新台幣之匯率29.980元及人民幣對新台幣之匯率4.305元換算之。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2)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2)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1)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一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ED導線架之買賣及生產製造	\$ 180,938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I-CHIUN(CAYMAN)投資)	\$ -	\$ -	\$ 128,914	\$ -	\$ 128,914	\$ 1,321	100.00	\$ 1,321	\$ 114,367	\$ -	-
一詮精密電子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TFT-LCD背光模組零件及LED導線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投資性不動產租賃	741,36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I-CHIUN(CAYMAN)投資)	-	-	494,670	-	494,670	(110,289)	100.00	(110,289)	1,218,990	-	-
一詮精密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行動通訊及電子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投資性不動產租賃	242,0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I-CHIUN(CAYMAN)投資)	-	-	149,900	-	149,900	(3,615)	100.00	(3,615)	39,390	-	-
一詮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LED導線架之買賣及生產製造、投資性不動產租賃	809,159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I-CHIUN TECH投資)	-	-	599,600	-	599,600	31,795	100.00	31,795	588,228	-	-
永旭盛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五金製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35,625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MORE FORTUNE投資)	-	-	29,649	-	29,649	-	100.00	-	38	-	-
江門市國詮半導體有限公司	半導體導線架之買賣及生產製造	185,976	其他方式：一詮精密工業(中國)有限公司投資	-	-	-	-	-	(54,044)	100.00	(43,199)	110,090	-	-

註1：上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

註2：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原始投資金額，依期末美元對新台幣之匯率29.980元及人民幣對新台幣之匯率4.305元換算之。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402,733	\$ 1,786,050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周萬順

